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imited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除另有註明外，於本公告中的財務數字均以港元為單位)

2012 年全年業績、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提呈集團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2012	2011	變幅
主要市場指標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53.9	69.7	(23%)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59,556	269,525	(4%)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28,438	302,750	(25%)
	2012 百萬元	重計 2011 百萬元	變幅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7,211	7,855	(8%)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1,957	1,733	13%
EBITDA ¹	5,254	6,122	(14%)
折舊及攤銷	(158)	(90)	76%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138)	—	不適用
融資成本	(55)	—	不適用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55)	—	不適用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3)	—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4,845	6,032	(20%)
稅項	(761)	(939)	(19%)
股東應佔溢利	4,084	5,093	(20%)
基本每股盈利	3.75 元	4.71 元	(20%)
已攤薄每股盈利	3.74 元	4.70 元	(20%)
每股中期股息	1.85 元	2.16 元	(14%)
每股末期股息	1.46 元	2.09 元	(30%)
	3.31 元	4.25 元	(22%)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
	2012	2011	變幅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股東資金（百萬元）	17,764	9,159	94%
總資產 ² （百萬元）	80,837	54,028	50%
每股資產淨值 ³ （元）	15.48	8.50	82%

附註：

- 1 就本公告而言，EBITDA 指扣除利息支出及其他融資成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不包括集團所佔合資公司的業績及因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其他非經常性成本。
- 2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 3 根據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 1,147,408,233 股計算，即 1,149,808,087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2,399,854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11 年：1,077,670,473 股，即 1,079,906,640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2,236,167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每股資產淨值增加是由於 2012 年 12 月按每股 118 元發行 65,705,0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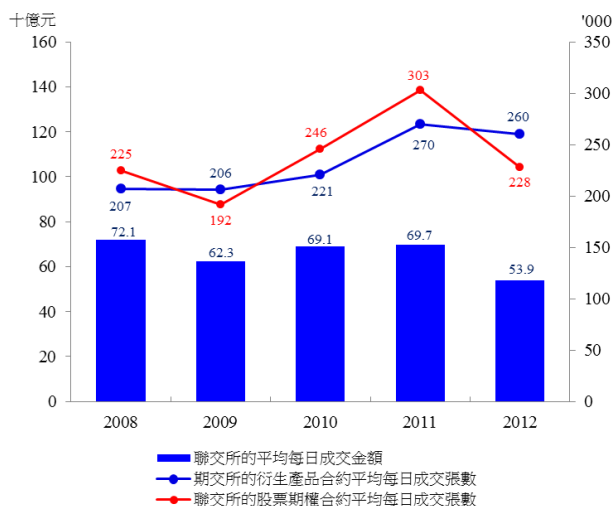
主席報告

「環球金融市場於2012年再次面對重重的挑戰。然而，對香港交易所來說卻別具意義，因為我們成功通過收購LME集團實現增添新資產類別這一戰略目標。我們冀透過收購將香港交易所構建成一家縱向全面整合並為本地及國際客戶提供多資產類別的全球領先交易所。此舉亦貫徹我們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願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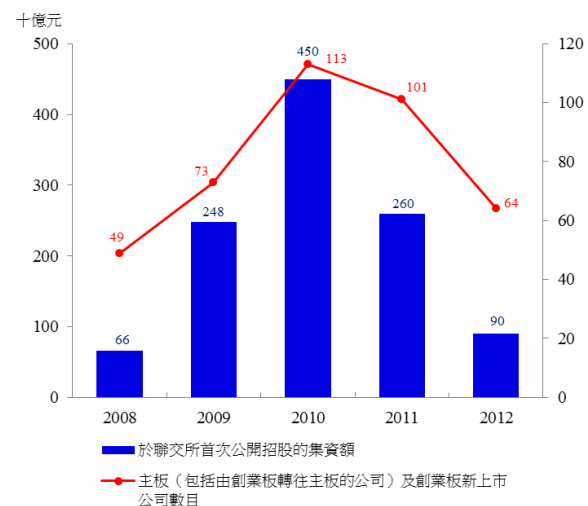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所集團表現

交易所行業在經歷金融危機後於 2012 年持續表現淡靜，市場氣氛受歐洲財務問題、日本及美國經濟表現欠佳，以及中國內地增長放緩所影響。縱然下半年主要經濟體的央行相繼向其金融體系注入更大量資金，令市場交投量得見改善，我們旗下市場的全年成交量仍較去年下跌。新上市及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同告下滑。因此，集團於 2012 年的股東應佔溢利為約 41 億元，較去年減少 20%。貫徹本公司派發股東應佔溢利的 90%作為股息的常規，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1.46 元。如建議獲股東通過，2012 年全年派付股息合計每股 3.31 元，較去年減少 22%。

主要市場數據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及新上市公司



附註：數字已作進位。

收購 LME 集團

收購 LME 集團為本公司奠下重要新里程。除了為我們增添全新的實力外，更為我們加強與中國內地連繫作好準備。當初提出收購的要約決定經過多重考慮因素，其中包括香港交易所可藉此在商品市場這個商機日增的行業中建立據點。我們會與 LME 同儕們攜手合作，拓展 LME 現有業務，共同邁進新領域，發掘無限潛力。為籌措收購所需的部分資金，我們發行了 5 億美元可換股債券，以及透過配售集資逾 77 億元。投資者對兩項集資活動均反應熱烈，顯示對香港交易所充滿信心。

「我們欣然看到 LME 於 2012 年再刷新紀錄，成交量增加接近 10%。此外，LME 榮獲『2012 年商品業務獎』（2012 Commodity Business Awards）之『年度商品交易所』（Commodity Exchange of the Year）；其於 2012 年 1 月推出的 LME 均價掉期合約亦獲得『2012 年 FOW 國際大獎』（2012 FOW International Awards）之『年度新合約（金屬組別）』（New Contract of the Year (Metal category)）。」

收購 LME 集團經已在我們上一份 2010 至 2012 年戰略規劃期間最後一個月完成。有關該規劃的其他成果詳情載於本公告「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業務回顧」及「財務檢討」各節。2013 至 2015 年的新 3 年規劃載於本公告「香港交易所集團戰略規劃 2013-2015」一節。

其他主要發展

投資構建未來

我們於 2012 年亦在其他主要方面作出投資，積極構建未來。除了推出 4 隻以港幣計價的其他 BRICS 聯盟成員交易所的基準股市指數期貨，有助投資者通過香港交易所涉足 BRICS 市場，恒指及／或 H 股指數期貨亦已於 BRICS 各家成員交易所掛牌。

2012/2013 年的新產品／服務

- 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 BRICS 期貨
- 設備託管服務
- 恒指波幅指數期貨
- 人民幣貨幣期貨
- 內地市場數據樞紐
- 場外結算服務

我們的將軍澳新數據中心及設備託管服務於 2012 年第四季相繼投入營運，兩者都是「香港交易所領航星」計劃的一部分；整項計劃耗資 30 億元，旨在加強我們的市場以及鞏固香港作為領先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港輝金融信息服務（上海）有限公司亦在上海正式開業。

我們預期於 2013 年第三季在上海開設市場數據樞紐，利便內地資訊供應商直接接駁至我們的實時市場數據。我們於 2012 年與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成立的合資公司——中華交易服務於 12 月 10 日推出首隻指數產品，追蹤中國內地與香港股票表現。有關場外結算公司，我們成立了一支強大的團隊並完成了大部分籌備工作，冀於 2013 年上半年開展業務。

人民幣產品

2012 年，隨著更多發行人使用我們的設施將人民幣產品上市，我們旗下市場的人民幣產品種類正與日俱增。證券市場方面亦有更多人民幣債券上市，包括中央政府財政部首批在港上市國債，以及首隻人民幣交易所買賣基金及人民幣股本證券的上市。衍生產品市場方面，我們推出了人民幣貨幣期貨，是全球首隻交易所買賣的可交收人民幣期貨。人民幣產品有助我們把握人民幣國際化及中國內地境外投資日增所帶來的種種機遇，是我們戰略中的重要一環。

2012 年新人民幣相關產品／服務

- 以人民幣及港幣交易的「雙櫃台」交易所買賣基金
- 人民幣貨幣期貨
- 人民幣交易的黃金交易所買賣基金
- 人民幣交易的股本證券

優質市場

2012 年內及 2013 年初，多項法例修訂及監管措施相繼推出，積極將香港的監管機制與國際標準看齊，加強香港作為首選集資中心的地位。將上市法團持續披露內幕消息的責任列為法定責任的法例已經通過並於 2013 年 1 月 1 日實施，我們十分歡迎此舉並已對《上市規則》作相應修訂。我們致力確保披露機制符合國際最佳常規，以保障投資者權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於 2013 年 1 月 1 日起納入《上市規則》的建議常規，為此，香港交易所的 2012 年企業社會責任匯報在採納全球報告倡議組織發表的《可持續發展報告指南》3.1 版的同時亦符合該指引。為支持《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增設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條文於 2013 年 9 月 1 日生效，香港交易所提早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 《2012 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通過成為法例以實施披露內幕消息的法定機制
- 證監會刊發《有關監管首次公開招股保薦人的諮詢總結》
- 香港交易所旗下結算所實施風險管理改革措施
- 香港交易所刊發《提高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監管的指引》

政策，並將在《2012 年年報》中作出建議披露。作為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的董事，我將與其他成員交易所緊密合作，推廣市場持正操作及符合標準，並促進全球金融市場的穩定及增長。

企業社會責任

企業社會責任一直是本公司高度重視的一環，能夠繼續入選富時社會責任指數系列（FTSE4Good Index Series）成分公司、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成分公司、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成分股及斯托克® 全球環境、社會和治理領袖指數成份股，對我們是極大的鼓舞。《2012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載有我們行事竭盡己責、積極回饋社會及保護環境的方針和承諾，該報告將於 2013 年 3 月中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尤其是我們繼續推行「股份代號慈善抽籤安排計劃」，為香港公益金籌得可觀善款。環保工作方面，我們已採取目標更明確的行動，減少將軍澳新數據中心對環境的影響，並期望完成數據中心的「領先能源與環境設計」（Leadership in Energy and Environmental Design 或稱 LEED）最終認證；同時亦會進一步改善辦公室廢物管理常規，冀於 2013 年取得香港環保卓越計劃的「卓越級別」減廢標誌。

致謝

我想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及各委員會成員年內的熱心服務和貢獻。

史美倫議員及鄭慕智博士於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董事，我謹代表董事會對兩位過去 6 年給予本公司的寶貴意見致以由衷謝意。我亦想特別感謝即將於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卸任董事的夏佳理先生。過去 7 年，夏佳理先生一直熱切參與董事會事務，建樹良多，是本公司取得卓著工作成果的關鍵要素，更為本公司未來增長奠定穩固基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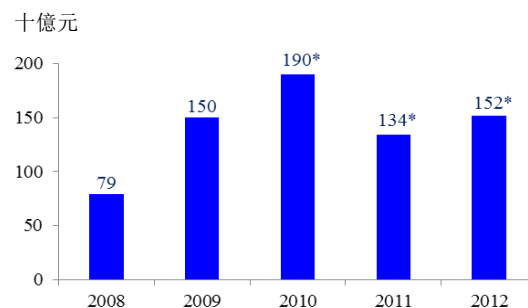
過去一年我們在邁向戰略目標的各項工作中取得長足進展，亦有賴管理層團隊及上下員工的不懈努力。我謹此代表董事會感謝李小加先生及全體員工一直以來的竭誠盡責、全力承擔。董事會已與李小加先生就其出任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合約年期續約 3 年。我們期待與李先生攜手合作，實踐及全面把握新戰略規劃的各個項目帶來的裨益。

我亦衷心感謝所有權益人，特別是一眾股東，對我們的持續支持、信任及信心。

前景

展望前景，歐美及日本等主要金融市場相繼實施量化寬鬆政策，當有助改善市場氣氛；但在低利率環境及貨幣供應增加下，料通脹或被推高至超出理想水平。這些量寬政策對改善環球經濟體的成效仍有待驗證。然而，香港於 2013 年仍將受惠於中國內地經濟的持續推進。

香港交易所市值（於 12 月 31 日）



*高踞全球上市交易所榜首

附註：數字已作進位。

資料來源：路透

去年底至今年初市場成交量有所增加，以及投資者對首次公開招股興趣亦漸見復甦。儘管全球經濟前景仍面對挑戰，我們深信已作好準備，以應付任何可能出現的困難。

主席
周松崗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一直以來，我們的目標是將香港交易所打造成真正的環球交易所，並引領香港市場創出新天地。剛剛出爐的香港交易所三年戰略規劃便是這個願景的延續。我們深信，憑著決心和毅力，我們必能完成使命。」

對香港交易所來說，2012 年是意義重大的一年。我們在這 12 個月內完成收購了 LME 集團，徹底改變了我們的業務藍圖和市場面貌。我們加強了核心業務，包括推出多項重要的市場架構改革與完成興建將軍澳新數據中心，這些舉措大大提高了我們的競爭力，並使我們趕上國際水平。同樣在今年內，我們平台上的人民幣產品得到了長足發展，我們在過去數年內建立起來的人民幣業務能力逐漸顯現，進一步鞏固了香港作為首要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雖則如此，我們要把香港交易所構建成一家縱向全面整合並提供多資產類別的全球領先交易所，前路仍然漫長。「雄關漫道真如鐵，而今邁步從頭越」，我們既然已經辨清方向和使命，下一步便是專注於實施戰略計劃。

市場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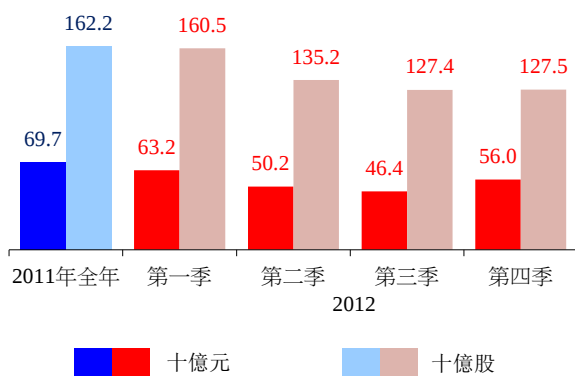
不論是從集資額還是成交額來看，2012 年的香港整體市場趨勢放緩，這亦跟全球其他主要市場的情況大致相同。這是主要受到環球經濟前景不明朗以及投資者愈趨謹慎等因素的影響。

在集資市場，首次公開招股籌得 900 億元，較 2011 年下跌 65%。在我們市場新上市的公司全年有 62 家（2011 年：89 家）¹。我們繼續致力於吸引國際發行人來港上市，全年有 3 家外國公司來港上市，透過首次公開招股共集資 63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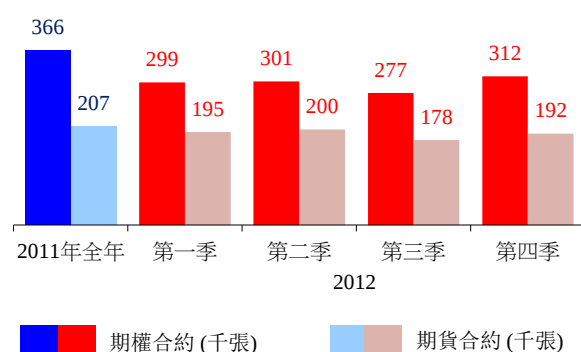
交易市場方面，年初市況相對暢旺，現貨市場首季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632 億元，隨後交易量逐步下滑，第三季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為 2012 年全年最低的 464 億元，到第四季始回升至 560 億元。

衍生產品市場全年成交合約 119,802,638 張，較 2011 年下跌約 15%。年底未平倉合約有 5,317,952 張，相對 2011 年底 5,936,798 張較少。2012 年衍生產品成交合約張數為歷年第二高紀錄。

現貨市場平均每日成交



衍生產品市場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



¹ 不包括分別於 2011 年及 2012 年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 12 家及兩家公司

業務發展回顧

2012 年，我們繼續「為未來而投資」。除斥資 173 億元完成收購 LME 集團之外，我們亦加強旗下核心業務，確保業務營運持續穩健可靠。以下是全年業務發展的回顧。

加強核心業務

在過去的十年裡，我們的戰略是要成為中國離岸集資中心。在這一章中，我們成功建立了股本及股本衍生產品為基礎的核心業務。這些核心業務佔我們於 2012 年收入逾 50%。

集資市場的上市活動方面，我們繼續進行大量推廣活動，對象主要環繞中國內地以至其他地區及國家有意上市的公司。我們並持續檢討《上市規則》，冀提升香港企業管治水平。2012 年，我們諮詢市場對多項事宜的意見，包括上市公司披露內幕消息持續責任被賦予法定效力後的有關《上市規則》修訂建議、現貨市場短暫停牌新模式，以及促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企業管治守則》修訂建議。我們亦就首次公開招股保薦人的監管與證監會緊密合作。

在交易市場，我們推出多項市場架構改革，力求提高旗下市場的效率及抗風險能力，以及提升整體競爭力。這些工作包括：

- 實施新交易時間第二階段，使我們的證券市場與內地市場的開市時間銜接；
- 實行結算所風險管理改革措施，此改革對我們尤為重要，它將大大提升我們風險管理的穩健，為日後業務增長奠定基礎；及
- 協助市場作好準備迎接收市後期貨交易的推出，以提升我們的全球競爭力、利便我們發展新資產類別及更多種類的人民幣產品，以及為我們的參與者提供更多商機。

在跨市場合作方面，我們於 2012 年 3 月開始了 BRICS 交易所聯盟的第一階段合作，安排各自的基準股市指數衍生產品在每個其他聯盟成員的市場互掛買賣。這是 BRICS 交易所聯盟的第一步，此舉不但擴闊我們的產品種類，也讓亞洲時區的投資者可更容易涉足 BRICS 市場。

發展人民幣業務能力、人民幣產品及跨境產品

在我們過去的 3 年戰略規劃裡，我們的重點在中國逐步開放資本賬及推動人民幣國際化所帶來的難得機遇。我們因此大力支持香港部署成為中國離岸人民幣中心，並建立人民幣業務能力及發展多元化的人民幣產品以作配合。

其中多項工作已於 2012 年初見成果，我們看到人民幣產品的數量及種類都有顯著增長，其中包括 4 隻 RQFII A 股交易所買賣基金、首隻在中國內地以外交易的人民幣股本證券以及我們的人民幣貨幣期貨合約。我們推出的支持人民幣產品發行及買賣的基礎設施（即「雙櫃台」模式及「交易通」）運作暢順；我們並簡化了「交易通」參與者的登記程序。隨著人民幣業務持續增長，我們預期這方面基礎設施的重要性將更為突顯。

我們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成立的合資公司 — 中華交易服務 — 已於 2012 年 10 月正式啟業。中華交易服務的首隻跨境指數中華交易服務中國 120 指數已於 2012 年 12 月推出，2013 年將有更多指數及指數相關產品陸續登場。我們預期隨著中華交易服務發展及成長，其商機潛力必更可觀。

擴闊至新資產類別

除以上發展外，收購 LME 集團是我們在 2012 年的另一重大突破。通過這項收購，我們得以進軍「商品」這個對我們來說極難自行涉足的全新資產業務範疇。激烈的競投過程中，我們幸得股東、董事會及內部專責團隊的全力支持，相關的同事為此項目不懈努力。收購終在 2012 年 12 月 6 日完成，收購生效後的運作亦一切順利。我們將繼續在某些領域中實行整合計劃，可期收到最大的協同效益。同時，我們亦正在推進擴展 LME 亞洲時區業務的戰略。我們的 LME 戰略的詳情載於本公告「香港交易所集團戰略規劃 2013-2015」一節「商品戰略」項下。

商品以外，我們亦認為定息產品及貨幣這兩種資產類別對我們來說會有重大增長潛力。我們在定息產品及貨幣業務方面的突破之一，是即將開始營運的全新場外結算所 — 場外結算公司。現階段，場外結算公司在系統研發和創始成員計劃上取得良好進展；若取得證監會批准，場外結算公司預期可於 2013 年上半年開始營運。

提升平台基礎設施

為配合核心業務的持續增長，並為日後業務擴展作好準備，我們在平台基建方面作出較大規模的長期投資。2012 年內完成了多項重要項目，當中包括以下三項：

- **將軍澳新數據中心：**將軍澳新數據中心的建造工程於 2012 年 8 月完成並取得入伙紙。資訊技術辦公室已遷入數據中心，以及數據中心首階段搬遷工作亦順利進行。我們於 2013 年 1 月 31 日為將軍澳新數據中心舉行開幕儀式。
- **設備託管服務：**設備託管服務於 2012 年 12 月推出，60 名訂戶計有交易所參與者、資訊供應商及其他服務供應商。這項服務將於 2013 年擴展至支持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與 OMD 直接聯通的低時延連線。
-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技術計劃：**「香港交易所領航星」技術計劃的首部分工作（將現貨市場的網絡線路遷移至 SDNet/2）於 2012 年 7 月完成。OMD 項目經已展開且進展良好，應可於 2013 年內在現貨市場推出，及 2014 年延伸至衍生產品市場。

重組

因應以上的業務發展及《戰略規劃 2013-2015》，我們進行了內部重組，以期更有效地配置資源、配合戰略目標。重組後的集團有 6 個縱向功能：上市及監管事務（包括上市、法律及其他監管功能）；環球市場（負責監察各資產類別的交易、市場數據及其他相關功能）；環球結算（整合所有結算業務，包括股票結算、場外結算公司及新的 LME Clear）；資訊技術；企業事務以及財務。我深信在新的架構下，我們將可達到更高的營運效率。

戰略前瞻

展望未來，宏觀經濟環境瞬息萬變及世界金融市場不斷演進，都會為香港交易所同時帶來具吸引力的契機和新的挑戰。

我們剛刊發的 2013 年至 2015 年戰略規劃的其中一個重要主題是香港與內地市場互聯互通。隨著中國加速開放資本、金融及商品市場，我們將會經歷一次巨大的資本轉移，中國將由資本輸入國轉化成為資本輸出國。香港可憑藉過去 20 年的成功經驗，繼續扮演其作為橋樑的關鍵角色，將中國與國際市場接通，一方面招來中國本土投資者參與香港市場，一方面又協助國際投資者進入仍備受限制的內地本土市場。香港不但有能力肩負這項工作，事實上在促進市場互聯互通的過程中，香港本身亦可獲得莫大益處。

雖說香港與香港交易所面前有著龐大機遇，但當中的挑戰也著實不少。宏觀層面上，全球經濟仍受歐洲及美國的貨幣寬鬆政策影響，導致金融市場資金相對充裕。要在保持增長的同時控制風險，難度極高，兩者之間不容易找到平衡。因此，我們於 2013 年的投資及其他開支仍將維持審慎，並會優先處理現行戰略規劃中最重要項目。微觀方面，我們需要化解市場之間的差異，並探索可行模式實現互聯互通，包括交易及結算基礎設施、市場架構及風險管理。

我們的目標是要將香港交易所打造成真正的環球交易所，並引領香港市場創出新天地。剛剛出爐的香港交易所三年戰略規劃便是這個願景的延續。我們深信，憑著決心和毅力，我們必能完成使命。

致謝

我在此謹向香港交易所全體員工致謝，全賴他們全力以赴地工作，本公司的運作才能順利進行，收購 LME 集團這項重要交易才得以完成。我並借此機會歡迎戴林瀚先生（集團監管事務總監）和應凱勤先生（集團營運總裁）兩位新同事加盟，並感謝於 2012 年離任或即將離任另謀發展的數名同事過去的貢獻，他們包括馬超先生（前集團財務總監）、甘健宏先生（風險管理科主管）、狄勤思先生（上市科主管）、張敏珠女士（人力資源主管）和楊秋梅女士（內地業務發展部主管）。此外，我亦想在此歡迎 LME 員工加入香港交易所集團這個大家庭。兩家公司結合從來不容易，我非常感謝 LME 員工在整合過程中一直給予信任和諒解。我熱切期望日後與他們繼續緊密合作。

我也要感謝市場參與者及其他權益人一直以來對我們的支持。不論是正式還是非正式的諮詢，他們都提供了不少寶貴意見，我們在此一併致謝。

最後，我對董事會同寅的深切信任和全力支持深表銘謝。現在回首，2012 年對董事會每名成員來說都確實殊不容易，主要是競購 LME 集團過程激烈，而且這是香港交易所歷來最大宗的收購及投資決定。在整個過程中，我們的董事會展現了願景、勇氣和決心，帶領我們的發展跨進另一台階。個人來說，我由衷感謝董事會對我的信任，給我未來 3 年繼續掌舵香港交易所的機會，我會竭盡所能為本公司服務。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香港交易所集團戰略規劃 2013-2015

概覽

《戰略規劃 2013-2015》建基於過去 3 年以增長為本的戰略，旨在引領集團於未來 3 年邁向轉型發展的新階段。

使命

我們旨在成為中國客戶走向世界以及國際客戶進入中國的首選全球交易所。

願景

以香港交易所持續增長的核心業務為基礎，加上成功收購 LME 集團為催化劑，我們的願景是要把香港交易所構建成為一家提供全方位產品及服務、和縱向全面整合的全球領先交易所，並作好準備以把握中國資本項下審慎、加速開放的種種機遇。

重點

我們的計劃分為兩個主要部分：業務戰略以及平台及基礎設施戰略。

業務戰略方面，我們致力建立一系列橫向整合的業務，覆蓋下列資產類別：

- 現貨股票：我們將繼續發展此核心業務，吸引更多中國及國際企業來港上市，並積極拓展交易所買賣基金等市場連接產品（特別是人民幣相關產品）；並繼續通過夥拍內地同業，冀在兩地市場聯通上有所突破；
- 股票衍生產品：我們將自行或與其他夥伴合作提供新產品及新服務，進一步拓展現有業務；
- 定息產品及貨幣：這對於我們而言基本為全新業務，業務的發展將由人民幣國際化的進程及全球監管改革新趨勢所主導；及
- 商品：以收購 LME 集團為契機，我們將建立多元化商品交易平台。

我們並致力就每個資產類別建立從產品至交易、及至結算的垂直整合業務模式。

平台及基礎設施戰略方面，我們將整合及進一步推動現有各交易及結算平台的現代化，與本地、內地及國際市場業界建立更緊密聯繫。

背景

《戰略規劃 2010-2012》回顧

《戰略規劃 2010-2012》旨在提升我們的全球競爭力，把握內地市場日漸開放所帶來的商機，當中分為 3 大主題：

- **核心戰略：**這些計劃旨在提升效率及完善市場架構，加強現有業務。主要工作成果包括：首次公開招股市場集資額於 2010 年及 2011 年繼續稱冠全球、優化上市程序、順利推出新交易時間，以及加強風險管理資本充足水平。
- **拓展戰略：**此戰略的目標是建設更高效能的平台。戰略的主要項目已經順利推出，包括：推出 AMS/3.8，將軍澳新數據中心落成，以及提供設備託管服務。
- **擴張戰略：**這是為我們進軍全新資產類別及地區市場作好準備。已取得的重要成果包括：提供人民幣產品、成立 BRICS 交易所聯盟及內地股票衍生產品合資公司 — 中華交易服務、為場外衍生產品推出新結算所，以及極其重要的一環 — 成功收購 LME 集團。

過往發展趨勢

集團的發展進程可分為 3 個篇章。

- **第一章：**內地企業來港上市，向國際投資者集資。這一章的發展仍正繼續，但業務成熟增長相對放緩。
- **第二章：**在中國將持續放寬資金管制的預期下，這一章旨在提供一系列人民幣計價產品，吸引內地投資者以人民幣直接投資，使其免受人民幣匯率波動影響。隨著內地投資者涉足本港市場與日俱增，我們預期本地市場的成交水平當可提高，進一步吸引國際間更多不同類型的公司來港上市。第二章現已展開並隨資本項下的開放步伐循序推進。
- **第三章：**我們亦同時開展了第三章，旨在吸引更多廣泛的內地及國際參與者，利用集團旗下交易及結算平台，進行定息產品、貨幣及商品等多種產品的交易活動。收購 LME 集團是這一章的催化劑，隨著人民幣國際化提速及內地資本項下開放，日後這一章的發展可反過來促進第二章的進一步發展。

戰略前景

內地持續開放

展望未來 3 年，我們對內地經濟開放所帶來的結構性機遇充滿信心。自 90 年代中起，我們的增長一直由內地經濟發展及內地企業在香港資本市場的集資活動所推動。隨著內地增長模式繼續演變，中國從資本進口國漸次轉型為資本出口國，我們預期內地的需要將逐漸從資本籌集，轉為涉及多元資產類別的投資及風險管理。隨著發展多元資產類別業務，我們希望能在中國的演進過程中，可在眾多不同範疇上繼續服務內地經濟。

以商品為突破口

我們認為，商品這一資產類別將最能為我們的轉型帶來突破。這是因為內地對原材料有持續的結構性需求、內地於國際商品貿易有豐富經驗，而且隨著內地商品市場的進一步發展，現行的資本管制制度對市場發展的掣肘顯得愈來愈大，改革呼聲日高。在這方面，LME 將擔當集團商品業務發展的先鋒。我們將會回應未來的新機遇，使我們的轉型進一步惠及其他資產類別業務。過程中，我們期望加深與內地交易所及結算所的關係，加緊夥伴合作並最終達致市場互通。

為配合上述機遇帶來的業務發展，以及抵禦可能出現的競爭威脅，我們將繼續投資於基礎設施及技術。我們希望能為各項業務提供一套具高度競爭力的系統及平台，同時亦確保旗下市場各自的微結構能有效應對不斷演變的市場環境。

業務戰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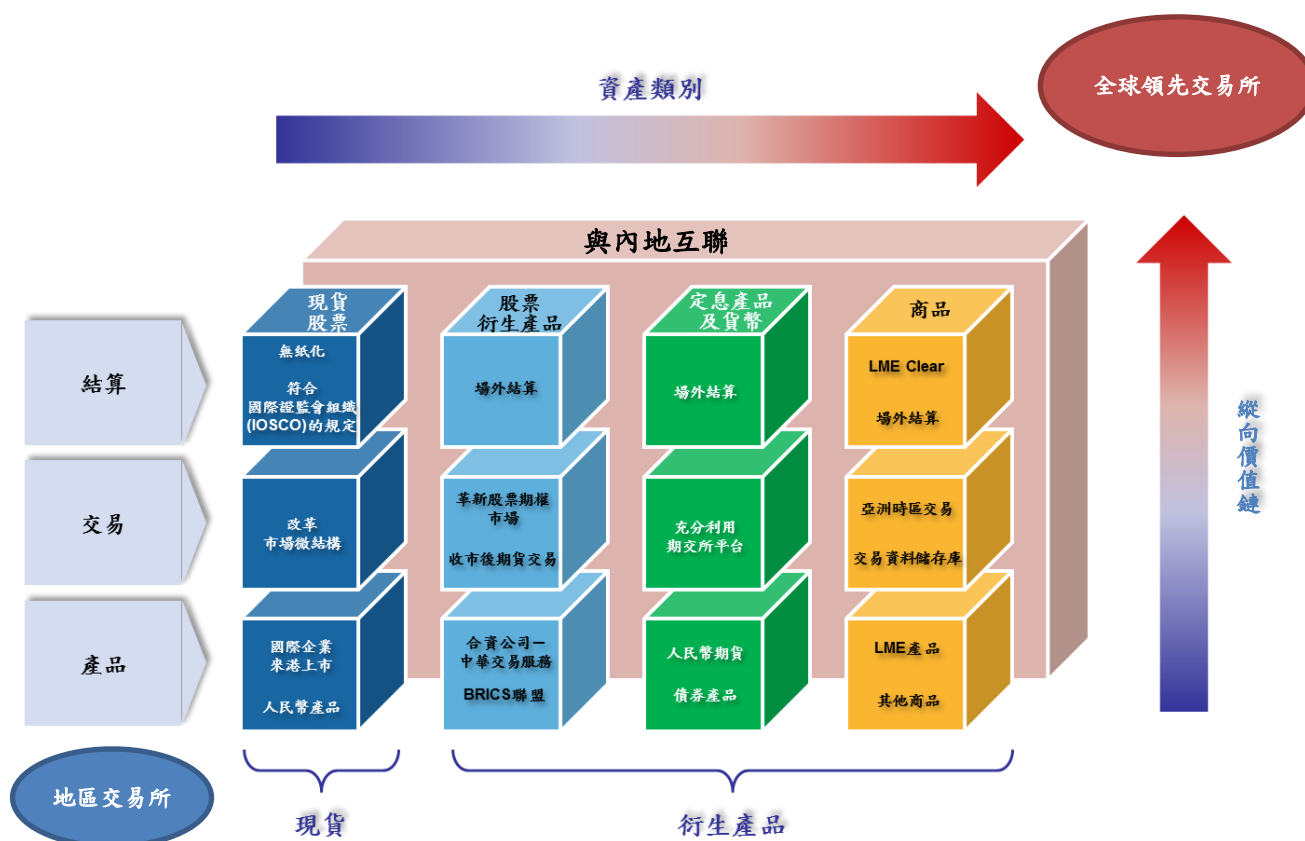
我們的業務戰略概念涵蓋兩個整合層面：跨資產類別的橫向整合及沿著價值鏈的垂直整合。

橫向層面方面，我們定出 4 大資產類別：現貨股票、股票衍生產品、定息產品及貨幣，以及商品。我們力求以現有核心資產類別，包括現貨股票及股票衍生產品為基礎，以商品作為催化劑，同時把握人民幣國際化的機遇，並尋求與內地市場互聯互通，以進軍新的資產類別。這樣的跨資產類別戰略將產生協同效益，連接相近的市場群體。

我們亦致力於每個資產類別均能就價值鏈的每一個環節提供服務：由產品、交易及至結算。我們的垂直整合戰略，將以結算為重點，相信這可讓我們取得最大的協同效益，穩守現有業務之餘，亦有助我們進軍需要結算服務的新業務，並與中國內地建立新的關係。

通過橫向的資產類別及垂直的業務環節，我們力求與內地市場在關鍵環節建立聯通，讓我們能在內地資本賬提速開放的過程中受惠。

上述概念及各資產類別的相關計劃（如本節餘下部分所載）可見於下列圖示：



現貨股票戰略

我們旗下的現貨股票業務發展相對已較成熟，但我們相信，待內地投資者逐步獲准在境外投資，這方面的業務當可在流通速度及成交量上取得結構性的提升。我們在現貨股票業務的戰略是積極準備，務求在內地資本項的各種管制進一步放寬時可以盡握商機。

產品方面，第一章的發展將繼續穩步推進，我們將繼續致力吸引內地發行人，並定位為這類發行人的主要境外集資中心。以近期 B 股轉 H 股及內地放寬境外上市規定等發展為例，我們預計將為這一章的發展提供新的推動力。同時，我們預期參與本地市場的內地投資者將與日俱增，因此我們將繼續吸引國際發行人，並推出更多人民幣產品。我們亦將進一步發展交易所買賣基金，因為此類產品有助推進人民幣國際化及與內地市場互通。

交易及結算方面，我們會進一步提升交易市場的微結構、實施無紙化市場，同時確保旗下結算所均與時並進，符合最新的國際標準。我們亦會聯同內地同業研究探討市場互通的可行模式；在我們看來，這將是推動香港資本市場結構性轉變的一個重要催化劑，並可使我們成為國際與內地市場之間的重要橋樑。

股票衍生產品戰略

股票衍生產品戰略方面，我們的目標是提供廣泛的產品選擇，以涵蓋香港與內地相關證券。我們將通過中華交易服務推出一系列跨市場及 A 股相關產品，包括指數及衍生工具。BRICS 交易所聯盟亦會發展一系列國際基準產品。

為使新增及現有產品更能發揮其效益，交易層面上我們將致力提升成交量，包括革新股票期權市場，以及推出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在結算層面，我們冀透過設立場外結算公司，將業務擴展至另一資產類別 — 以香港、內地及區內相關產品為基礎的場外股票衍生產品。同樣，我們會爭取透過夥伴合作及其他途徑加強與內地市場的連接。

定息產品及貨幣戰略

定息產品及貨幣對香港交易所來說算是嶄新的資產類別。國際監管趨向規定場外衍生產品須通過中央結算對手進行結算，以及人民幣國際化等新發展，為我們進軍此資產類別創造了良好機會。

我們已訂下雙重戰略。第一項計劃是推出場內人民幣期貨。由於目前人民幣匯率波幅狹窄，人民幣期貨推出初期的交易量偏低，但隨著人民幣國際化，產品的成交當會逐步上揚。我們亦會繼續探討其他產品商機，例如債券指數產品以及債券的 RQFII 交易所買賣基金等，適當時亦可能夥拍其他機構合作。

另一方面，乘著新的監管趨勢，我們將通過旗下的場外衍生產品結算所提供結算服務，初步先行為人民幣及其他適用貨幣的利率掉期及不交收遠期合約提供結算服務。此計劃日後可擴展至其他定息及貨幣產品，未來當可成為新的收入來源。場外衍生產品結算所亦有助我們引進來自銀行業的新參與者，為他們提供產品及服務。

商品戰略

LME 擁有高流通量的市場，在此基礎上，我們將致力減少亞洲尤其是內地投資者參與 LME 市場的障礙，以擴展現有業務。當中主要計劃包括：促進跨境交易、發展亞洲時區的交易及結算、提供人民幣結算服務，以及將 LME 的倉庫網絡擴充至中國內地。

另一方面，我們會利用 LME 的基本金屬平台及毗鄰中國內地這個全球最大商品消耗國的優勢，把商品業務擴展至其他金屬及商品。我們預期將可建立更廣泛的商品衍生產品業務。

我們亦希望通過商業化及現代化進一步體現 LME 的業務潛力；主要計劃包括提升電子交易平台及基礎設施以及擴充合約類別。

為配合上述計劃，我們初步計劃在倫敦興建結算所，實現自行為基本金屬交易結算，並將此延展至亞洲時區結算、人民幣結算及其他與亞洲市場產品結算。我們亦會進一步沿著此價值鏈拓展業務，為商品衍生產品提供場外結算及交易資料儲存庫服務。

平台及基礎設施戰略

集團從過去合併而來的歷史中承襲了一系列不同的平台。這些平台各有用途，由市場數據發布以至交易、結算、風險管理及存管，涉及的資產類別也各不相同；平台的功能、處理量及性能水平各有差異，部分更需依賴外間供應商的支援。我們冀發展可全面符合全球標準的新一代平台，並將覆蓋不同資產類別的各個應用程序盡量集中至單一技術平台。同時，內部支援能力亦將可透過原始碼授權安排，以及與第三方平台供應商的知識轉移而加強。然而，由於集團各平台的使用周期不一，以及要兼顧過渡期間對市場的影響，這整合及強化過程需時，不能一蹴而就。

集團的將軍澳新數據中心會繼續在改進市場聯通的工作上擔當重要角色 — 除接連本地市場外，數據中心亦會致力提升國際環境與中國內地之間、以及倫敦與香港之間的連接。聯通能力提升後，亦有助我們在上海設立內地市場數據樞紐，將香港及倫敦的市場數據更有效發布予內地投資者。

憑藉將軍澳新數據中心設施、更融合的交易及結算平台，以及與中國內地及國際更緊密的接連，集團將能更有效地推進其跨資產類別的多元發展及增長。

總結

在前一戰略規劃所建立的穩固基礎上，未來 3 年我們冀能整合近期投資項目，加強我們作為一家涉足全球、垂直整合、並具多元資產類別的香港交易所的能力，並預期以往的努力將開始漸見成果。

在股票業務方面，我們冀深化香港作為內地及國際公司的領先上市市場的角色，為內地投資者日後能更廣泛參與我們的市場作好準備。股票衍生產品方面，我們期望發展以內地及國際產品為相關資產的新基準產品，並就此發展交易及結算服務。定息產品及貨幣方面，我們預期可為場內人民幣相關產品及場外結算所建立起牢固的業務基礎及參與者群體。至於商品方面，我們的目標在提升現有的 LME 業務，並在其中國方面業務取得長足進展。這四大目標支柱，將可使香港交易所進一步轉化更全面且完善的平台，鞏固其全球領先交易所的地位。

主要計劃

《戰略規劃 2013-2015》的主要計劃如下：

業務戰略
現貨股票 (1) 優化國際公司來港上市架構，繼續吸引更多這些公司來港上市 (2) 進一步提升上市素質 (3) 發展更多以人民幣交易的產品，冀凝聚至關鍵數量可發揮推動作用 (4) 改善現貨市場微結構 (5) 實施無紙化市場 (6) 夥拍內地同業研究探討市場互通的可行模式
股票衍生產品 (1) 通過中華交易服務進一步推出 A 股相關產品 (2) 革新股票期權市場 (3) 推出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 (4) 推出 BRICS 聯盟第二階段 (5) 發掘結算場外股票衍生產品的潛力
定息產品及貨幣 (1) 推出及設立場外結算業務 (2) 推出多樣化的人民幣衍生產品及債券相關產品系列 (3) 發掘進軍定息產品及貨幣業務的其他潛在商機
商品 (1) 在倫敦設立 LME 結算所 (2) 引入亞洲時區價格發現及結算 (3) 推出場外商品衍生產品的交易資料儲存庫及結算 (4) 擴充內地參與者基礎 (5) 尋求在中國設立 LME 授權倉庫網絡 (6) 發掘將 LME 產品系列帶進香港市場的潛力
平台及基礎設施戰略
(1) 建立及全面營運將軍澳新數據中心，並提供設備託管業務 (2) 實施有關股票衍生產品交易、結算及風險管理的 Genium 平台 (3) 發展及推出 OMD 系統 (4) 建立必要的基礎設施，利便香港與倫敦市場平台及公司系統的連接 (5) 全面建立並營運內地市場數據樞紐 (6) 發展及推出 OCG 系統 (7) 設定 OTP 系統的要求規格及開展有關計劃，初步目標將用於支援現貨交易，取代 AMS (8) 就新一代結算及風險管理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及開展實施計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上市及監管事務

上市

檢討《上市規則》

經考慮公眾諮詢收回的市場意見後，《企業管治守則》經已修訂，並於 2012 年 4 月 1 日生效。新設的守則條文包括要求發行人刊發最新董事名單及有關角色和職能，以及其提名、薪酬及稽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絕大部分的發行人已於生效日期前採納新的守則條文。

2012 年提出的《上市規則》修訂建議及 2013 年審議的建議載列於下表。

2012年提出的建議	諮詢文件 *	諮詢總結 *	修訂（如有） 生效日期
• 短暫停牌 — 准許發行人於交易時間內刊發股價敏感資料公告，但其股份須短暫停牌	2012年7月	2013年2月 （暫定）	視乎諮詢總結
• 《2012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獲通過成為法例將上市法團持續披露內幕消息的責任賦予法定效力後的相應《上市規則》修訂	2012年8月	2012年11月	2013年1月1日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 — 增設守則條文要求發行人採納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並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有關政策或政策摘要	2012年9月	2012年12月	2013年9月1日

* 所有諮詢文件及總結已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2013 年審議的建議

- 就進一步檢討關連交易《上市規則》作出諮詢
- 與證監會合作就海外公司的上市及其他相關指引發出修訂聯合政策聲明
- 進一步簡化上市文件及程序
- 檢討《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礦業公司）的實施
- 檢討《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有關《國際財務報告準則》／HKFRSs的披露規定
- 修訂《上市規則》及程序以配合證監會對保薦人制度的改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經過 4 個月的諮詢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諮詢總結於 2012 年 8 月刊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以建議常規形式推出，適用於發行人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以後日期的財政年度。視乎日後進一步的諮詢而定，香港交易所計劃於 2015 年或之前將部分規定的責任程度提高至「不遵守就解釋」。

2012 年內，香港交易所提供多個講座及研討會，並參與專業團體及業界組織舉辦的會議，向有興趣人士闡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提高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監管的指引》

2012 年 7 月，香港交易所刊發《提高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監管的指引》。該指引涵蓋多項提升市場監管的措施，主要為：(i) 提升發行人的內部監控及劃一上市文件格式；(ii) 提升流通量供應標準；及 (iii) 管理發行人的信貸風險。

推出《指引》旨在鼓勵結構性產品發行人及流通量提供者提升運作標準，最終目標是加強投資者保障及促進香港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的長遠健康發展。

首次公開招股的处理及合規情况的監察

有關聯交所處理新上市申請，及監察發行人合規情況以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21 條維持市場公平有序及資訊流通的工作載列於下表。

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統計數字

	2012	2011
• 審理上市申請數目	205 ¹	286
• 發給新上市申請人的首次意見函數目	111 ²	212
– 收到申請至發出首次意見函平均相距時間（以曆日計）	15	16
• 提呈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裁決的申請數目	83	147
–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在120個曆日內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27	85
–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超過180個曆日始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26	17
• 原則上批准的申請數目	84 ³	167
• 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為釐清《上市規則》有關新上市申請提供指引並獲回覆的數目	106	165
– 平均回覆時間（以曆日計）	6	7
• 受理的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申請數目	10	14

附註：

- 141宗為新申請，64宗為2011年未處理完畢的申請。
- 該數少於受理的新申請總數，因為多宗個案（如投資工具尋求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上市及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毋須上市科給予意見而可直接進入審批程序。若包括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個案，發出的首次意見函共114份，所需平均日數為15日。
- 於2012年底，15宗已批准的申請仍未上市，另全年有20宗已批准申請失效。

首次公開招股交易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 受理的新上市申請	141	247	204	123	137
• 已上市的申請	100	112	141	93	57
–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八章在主板上市的公司	50	75	94	64	29
– 在主板上市的投資工具	35	10	27	19	7
– 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公司	2	12	12	4	18
– 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	12	13	7	5	2
– 被視為新上市	1	2	1	1	1
•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	8	3	2	0	1
• 已撤銷的新上市申請	12	1	9	3	8
• 於年底尚在處理的申請	50	64	39	31	27
• 已獲批准但仍未於年底上市的有效申請	15	51	23	12	24

合規情況的監察行動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 審閱發行人公告	42,124	32,508	32,099	27,588	20,784
– 預先審閱	147	151	188	1,589	4,266
– 刊發後始審閱 ¹	41,977	32,357	31,911	25,999	16,518
• 審閱發行人通函	1,643	1,565	1,782	1,731	2,849
– 預先審閱	1,155	1,228	1,344	1,275	2,761
– 刊發後始審閱	488	337	438	456	88
• 就股價及成交量採取的監察行動 ²	3,947	4,507	5,091	8,112	8,439
– 發行人回應有關不尋常股價及／或成交量變動的查詢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348 ³	360	328	840	2,627
• 有關新聞報道的查詢 ⁴	77	156	221	311	536
– 發行人回應有關新聞報道的查詢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27	35	55	81	43
• 處理投訴	604	657	630	599	516
•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	35	58	59	54	86

附註：

- 1 包括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 2 2012年，採取的監察行動包括就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變動提出694項（2011年：693項）查詢，而採取的行動帶來53份有關為發布未刊發的股價敏感資料而停牌的復牌公告（2011年：59份）。
- 3 包括附帶意見公告160份（2011年：184份）及標準否定公告188份（2011年：176份）。
- 4 數字僅包括書面查詢。聯交所亦就新聞報道向發行人作出口頭查詢。2012年，口頭查詢有168項，當中44項令有關發行人刊發澄清公告。

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

	2012	2011
須在刊發後作詳細審閱*	10,037	9,448
須發行人採取跟進行動（如澄清公告）	21%	22%
涉及違反《上市規則》	14%	15%
須聯交所採取跟進行動	3%	4%

* 佔所有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的24%（2012年）及29%（2011年）

聯交所於 2012 年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的主要工作

- 刊發一系列上市決策及常問問題，就《上市規則》提供進一步指引
- 就《上市規則》修訂條文定期致函發行人，並就常問題目（如披露責任及關連交易）提供指引
- 刊發以淺白語言撰寫有關關連交易的指引，以協助發行人了解相關規定

根據財務報表審閱計劃，聯交所抽樣檢查發行人定期刊發的財務報表。2012 年的審閱涵蓋 120 份發行人於 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9 月期間發布的財務報告。有關審閱的結果是：(i) 4 宗個案轉介財務匯報局，以查詢及／或調查發行人是否違反會計規定，或已刊發的財務報表在編制時可能存在審計不當的情形；及(ii) 3 宗個案轉介香港會計師公會，以獨立查詢及／或調查其會員是否違反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審計及會計準則。聯交所於 2013 年 1 月刊發有關 2012 年審閱的報告，列載當中主要的審閱結果和觀察。該報告是有關計劃開始以來的第四份報告，並已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聯交所鼓勵董事及負責財務報告的其他人士關注該報告提出的事宜，並檢討其現有財務匯報系統，以確保財務報告所載資料：(i)針對實體、相關及重大；(ii)符合披露規定；及(iii)有助讀者作出投資決定。

與發行人的溝通

聯交所繼續為發行人及其他權益人舉辦發行人教育及市場推廣活動，藉以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以及透過持續對話促進彼此對監管事宜的了解。以下為於 2012 年舉行的主要活動摘要。

活動	地點	活動舉辦目的
• 精簡上市文件的研討會	香港	為市場人士提供互動平台熟習如何運用精簡的原則編制簡潔又資料豐富的上市文件
• 上市結構性產品市場規例的傳媒工作坊	香港	促進市場認識香港交易所上市結構性產品監管的改善措施
• 5個有關內幕消息新披露機制及關連交易的研討會	北京、香港及上海	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及促進彼此對監管事宜的了解

運作效率

下表概述聯交所監察及指引行動以及其對發行人行動作出回應的服務標準。聯交所的宗旨是繼續改善其服務的透明度、質素、效率及可預測性。

需作初步回應的服務	服務標準	服務水平達標個案所佔百分比	
		2012	2011
• 預先審閱的工作			
– 對預先審閱公告作初步回應	即日	90%	77%
– 對預先審閱通函（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作初步回應	10個營業日	97%	95%
– 對預先審閱通函（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除外）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98%	98%
• 發行人查詢 ¹			
– 對發行人查詢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93%	96%
• 豁免申請 ²			
– 對豁免申請（申請延遲寄發通函除外）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95%	93%
• 刊發後始審閱的工作			
–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業績公告作初步回應	5個營業日	98%	99%
–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業績公告除外）作初步回應	1個營業日	100%	96%

附註：

1 2012年，共處理435個有關《上市規則》詮釋及相關事宜的書面查詢（2011年：393個）。

2 2012年，共處理256個要求不用嚴格遵守《上市規則》規定的豁免申請（2011年：262個）。

長時間停牌

長時間停牌公司的狀況（於年底）

	主板		創業板	
	2012	2011	2012	2011
年內證券交易復牌	23	10	4	2
年內取消／撤回上市地位	3	2	1	0
進入除牌程序第三階段的公司	5	4	不適用	不適用
接獲聯交所通知擬將其除牌的公司	1	0	3	2
停牌3個月或以上的公司	43	39	10	11

上市規則執行

在執行《上市規則》時，聯交所採取的策略為：(i)將可能涉及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嚴重行為個案轉介證監會處理；(ii)將涉嫌違法及觸犯其他規則規例的個案轉介適當執法機構如廉政公署及香港警方商業罪案調查科；(iii)對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行為採取紀律行動；及(iv)對其他不太嚴重的行為，則視乎情況發出警告或不採取行動。

但凡證監會對個案展開調查，聯交所一般即停止其調查工作並給予證監會支援。證監會完成一宗調查後，聯交所會考慮需否就有關個案重啟調查。在此安排下，聯交所已暫緩調查12宗個案。

聯交所在某些情況下亦會向其他執法機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應用的技術意見及證詞，以配合這些機構提出的檢控。

發行人董事不論是擔任公司管理上的執行或非執行角色，均對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負有共同及個別責任。要符合部分重大責任，發行人須建立合規制度及內部監控。若董事須對發行人實質違反《上市規則》負責，其或會被處以紀律制裁。此外，若董事須對未有設立及維持合規所需的充足內部監控負上責任，其亦可能被處以紀律制裁。

2012年內，有多項涉及違反《上市規則》的調查經已完成，上市委員會因而對有關發行人或董事作出公開及私下制裁。現時處於紀律程序不同階段的個案共有6宗。紀律聆訊及覆核聆訊數目由2011年10宗增至2012年20宗（14宗聆訊的有關紀律行動在年內已完結，6宗聆訊的有關紀律行動在年底時仍在進行中），因而需要投入大量監管資源。

紀律行動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調查 ^{1,2}	91 ^{3,4}	142	133	147	171
公開譴責 ⁵	8	6	7	4	10
公開聲明／批評 ⁵	0	3	1	4	5
私下譴責	4	0	1	1	0
發出警告／告誡信 ⁶	20 ⁷	42	27	28	68

附註：

- 1 數字包括在上一年進行中但未完結而要待至年內始完成的調查，以及年內展開的調查。
- 2 就2011年及2012年展開的調查個案而言，完成一宗調查（就採取監管行動的級別（如有）作出決定時）的平均時間為10.8個月（如去年所披露，2010年及2011年展開的調查個案：5.6個月）。
- 3 由於2012年所涉及調查的涉嫌違規及涉嫌人士（包括個人及公司）的複雜性比前增加，2012年底共有37宗未完成調查的個案（89%於2012年展開），相對於2011年底有31宗（全部於2011年展開）。
- 4 2012年，1宗個案（源自1宗投訴）須接受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調查完成後或展開紀律程序。
- 5 數字只記錄每項紀律事宜中作出的最主要監管行動，並不包括同一個案中任何其他較低級別行動（如私下譴責）。
- 6 上市科主要在認為不宜提交上市委員會採取行動的情況下發出警告信及告誡信。
- 7 2012年發出的警告信及告誡信較2011年少，主要因為聯交所於2011年調查多宗有關董事涉嫌違反《上市規則》進行證券交易的個案，佔2011年調查個案的較大數目及發出警告信及告誡信的很大比例。

抗辯或和解個案中遭採取紀律制裁的董事人數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執行董事	37	17	30	20	67
非執行董事	12	7	4	10	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17	15	18	16	26
合計	66 *	39	52	46	110

* 於 2012 年底，共有 51 名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涉及仍在進行的紀律行動，這些個案當時處於紀律程序不同階段或尚待商議和解。

為進一步提高調查效率，上市科於 2012 年為員工提供有關調查技巧的培訓。內部決策架構則繼續改進，以能及早識別嚴重失當行為及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此舉有助在奉行自然公正原則及合法程序的情況下盡快達致監管結果。聯交所又不斷提高紀律程序的透明度，在公布紀律行動的公告內向市場提供更詳細的資料。有關已執行的公開制裁的資料均載於「披露易」網站。

此外，聯交所繼續就糾正違規情況及改善日後企業管治事宜向上市委員會提出所需補救行動的建議，包括：(i)規定發行人有責任僱用外聘人士，以協助設立充足及有效的合規架構或修訂制度以設立這些架構；及(ii)要求董事在認可的專業機構接受指定時數的培訓，以提高其對合規事宜的認識和表現。處理紀律事宜的程序的建議修訂已於 2012 年 11 月提呈上市委員會審議，其後並向有關的法律執業人士進行非正式諮詢。諮詢結果將提呈上市委員會，由其決定如何及何時推行。

抗辯或和解個案的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涉及「內部監控檢討」指示	4	1	1	6	4
涉及「延聘合規顧問」指示	7	1	5	5	5
涉及「董事培訓」指示	10	7	6	7	4

上市營運事務

2012 年內，獲處理的衍生權證上市申請共 5,982 宗（2011 年：7,089 宗）、牛熊證上市申請共 6,090 宗（2011 年：5,394 宗）。此外，2012 年新上市的債務證券（包括外匯基金債券及政府債券）合共 109 隻（2011 年：50 隻）。

衍生權證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新上市衍生權證	5,886	6,917	7,826	4,230	4,822
增發衍生權證	96	172	410	204	209
除牌衍生權證	6,166	8,038	6,045	3,874	6,294
年底時的上市衍生權證	3,747	4,027	5,148	3,367	3,011
上市衍生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7%)	(22%)	53%	12%	(33%)

牛熊證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新上市牛熊證	6,056	5,334	6,541	8,072	4,231
增發牛熊證	34	60	93	49	50
已取消牛熊證	4,432	4,087	4,835	5,899	2,837
除牌牛熊證	1,311	1,410	2,334	1,795	211
年底時的上市牛熊證	1,214	901	1,064	1,692	1,314
上市牛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35%	(15%)	(37%)	29%	903%

2012 年，「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仍然是「披露易」網站上最受歡迎欄目之一（於 2012 年底，該欄存有 1,523,305 份發行人文件檔案給公眾人士免費查閱）。聯交所亦根據證監會的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規範，管理透過「披露易」網站存檔及發布的披露權益通知。

集資市場資料統計數字（主板及創業板）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聯交所處理的發行人訊息存檔數目	224,050 ¹	201,597	202,492	191,266	143,410
「披露易」網站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341	288	235	176	121
發行人文件搜尋次數（以百萬計）	44 ²	35	33	25	22
聯交所處理的披露權益存檔數目	49,905	53,480	49,958	46,574	54,965
披露權益存檔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168	117	38	27	28

附註：

- 1 大部分發行人提呈的文件於兩秒內上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控制以外的互聯網傳送時間）。
- 2 80%的搜尋在0.14秒內獲得回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控制以外的互聯網傳送時間）。

企業風險管理及監察

企業風險管理架構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根據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定期檢討組織內各項已識別出來的重大風險，以及使用通用平台及標準化程序識別及評估不同範疇（例如信貸、流動資金、市場、營運及策略）的新重大風險。所有識別出來的重大風險均按潛在影響及可能性評分，連同減低風險於適當水平的行動及監控方案（如適用）一併呈報高層管理委員會（2013 年 1 月 7 日易名並重組為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參與者風險監察

2012 年 9 月，為提高對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的監察，香港交易所推出以浮動風險為基礎的參與者監察工具「參與者風險排序方法」，將他們按一套定量及定性的因素分析及排序，以釐定其風險水平，並提供有系統及積極的措施監察各參與者。

未能遵守財政要求及持倉限額規定的數目

	2012 *	2011	2010	2009	2008
財政要求					
交易所參與者	5	5	3	11	7
結算參與者	8	9	11	16	8
持倉限額規定					
衍生產品合約	0	0	1	0	3
股票期權合約	3	5	2	3	1

* 2012 年，3 宗涉及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個案已經轉介予證監會，並向其他個案發出合規意見函。

香港交易所繼續進行盡職審查，檢查登記成為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及莊家的新申請，包括檢視新申請人的財務及內部監控能力及其在遵守香港交易所有關進行莊家活動的聯號及法人團體之規定的情況。

新申請數目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	43	52	38	11	21
莊家	28	10	13	8	8

市場監察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對交易所參與者的交易活動進行了多項調查。根據證監會與香港交易所簽訂有關市場監察事宜的合作備忘錄，香港交易所共轉介 24 宗個案予證監會作進一步調查；這些個案涉及可能違反證監會就香港交易所旗下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所訂的守則、規則及規例，當中主要為涉嫌市場操縱及虛假交易活動。

2012 年，香港交易所開發了證券市場自動化監察及交易分析系統的復原系統，以提升其實時和持續監察市場活動的監察能力及業務延續性。

環球市場

現貨交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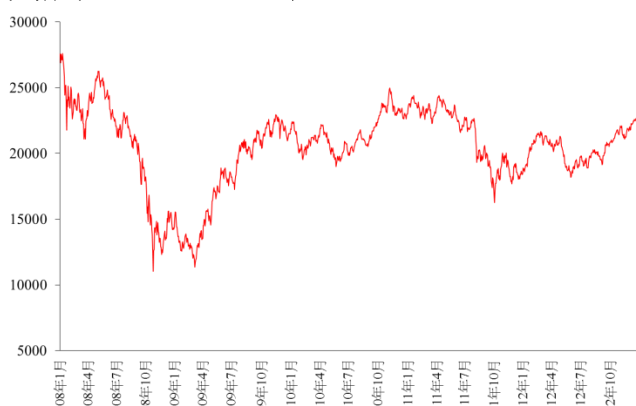
市場表現

2012 年，主板新上市公司共 52 家（包括兩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創業板則有 12 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達 3,054 億元。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主板上市公司共 1,368 家，創業板則有 179 家，總市值為 219,501 億元。此外，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市之衍生權證共 3,747 隻、牛熊證共 1,214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100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9 隻，以及債務證券共 269 隻。2012 年，主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537 億元，創業板則 1.358 億元，較 2011 年分別下跌 23% 及 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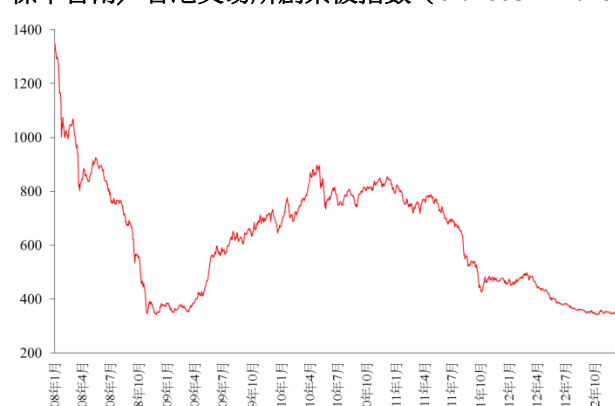
收市指數（於年底）

	2012	2011	變幅
恒指	22656	18434	23%
恒生國企指數	11436	9936	15%
恒生香港中資企業指數	4531	3682	23%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大型股指數	27082	22252	22%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381	474	(20%)

恒指（01/2008 – 12/2012）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01/2008 – 12/2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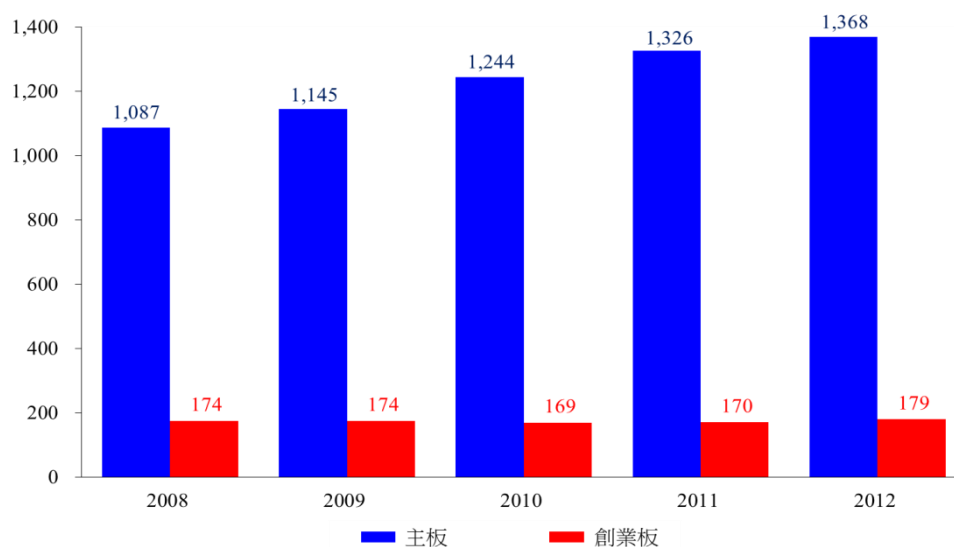


主板及創業板的市場表現

	主板			創業板		
	2012	2011	變幅	2012	2011	變幅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金額（十億元）	89	259	(66%)	1.1	1.3	(16%)
於年底市場總值（十億元）	21,872	17,453	25%	78	85	(7%)
於年底上市公司數目	1,368	1,326	3%	179	170	5%
於年底上市證券數目	6,723	6,551	3%	180	172	5%
總成交金額（十億元）	13,268	17,091	(22%)	34	63	(46%)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百萬元）	53,715	69,476	(23%)	136	256	(47%)

附註：數字已作進位。

上市公司數目（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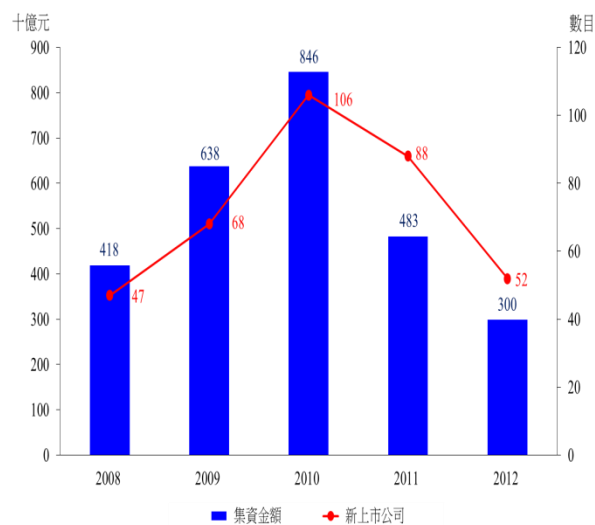
按行業分類的上市公司數目 * — 主板及創業板（於年底）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能源業	74	63	52	44	34
原材料業	140	132	123	105	93
工業製品業	140	119	120	111	113
消費品製造業	370	388	359	330	327
服務業	243	230	212	209	198
電訊業	18	18	18	18	17
公用事業	43	43	39	32	24
金融業	126	117	109	102	100
地產建築業	216	203	198	191	174
資訊科技業	163	161	160	154	158
綜合企業	14	22	23	23	23
總數	1,547	1,496	1,413	1,319	1,261

* 按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的分類

主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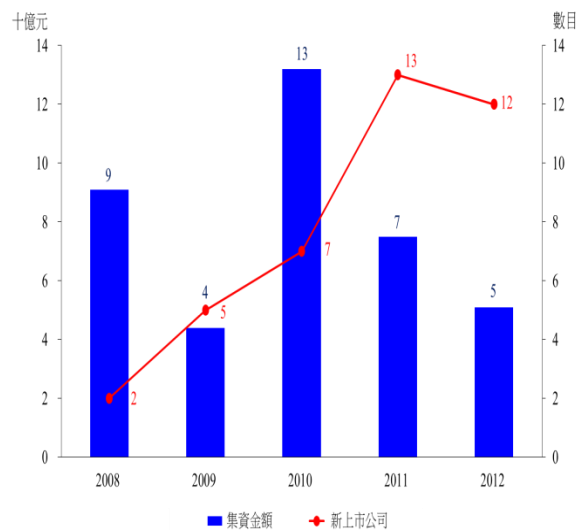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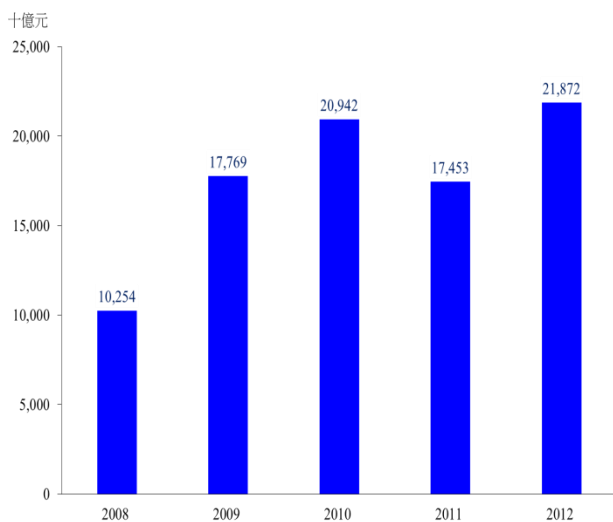
* 包括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上市公司數目

創業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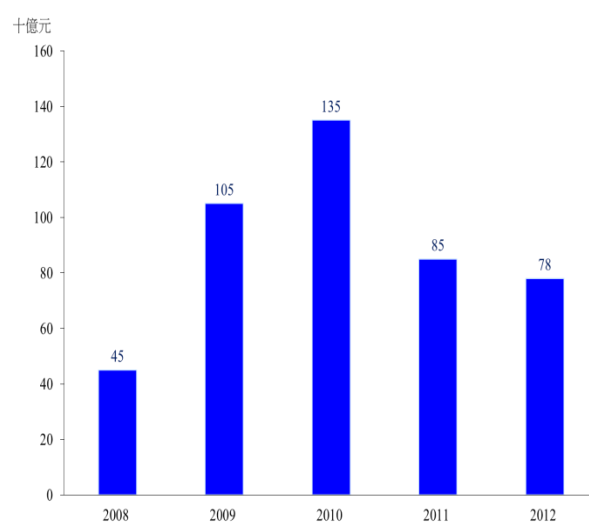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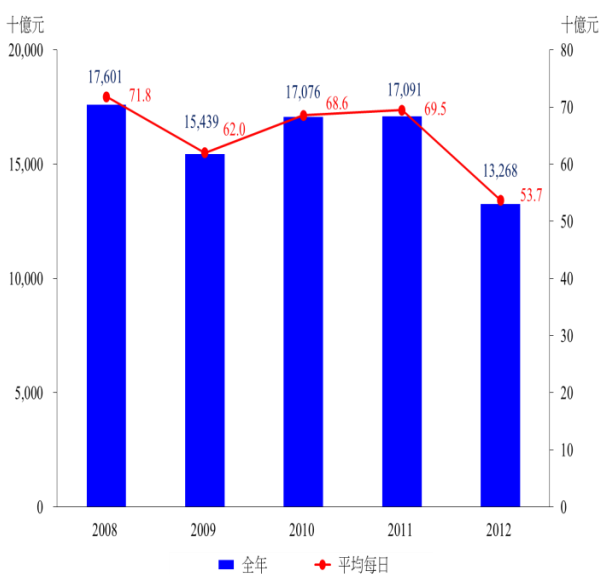
主板—市場總值（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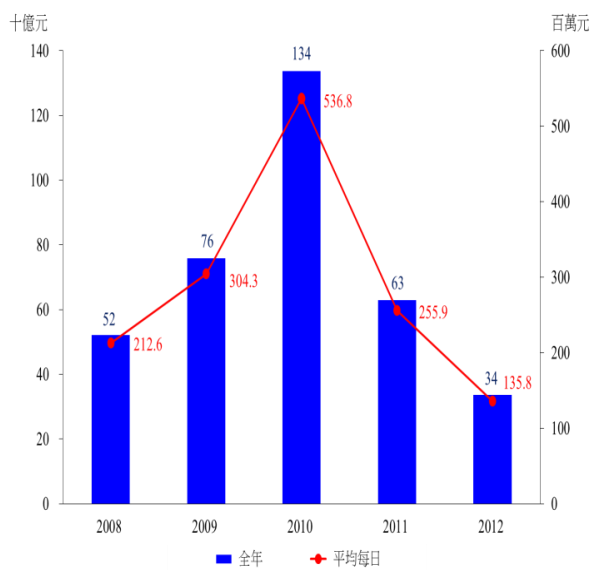
創業板—市場總值（於年底）



主板—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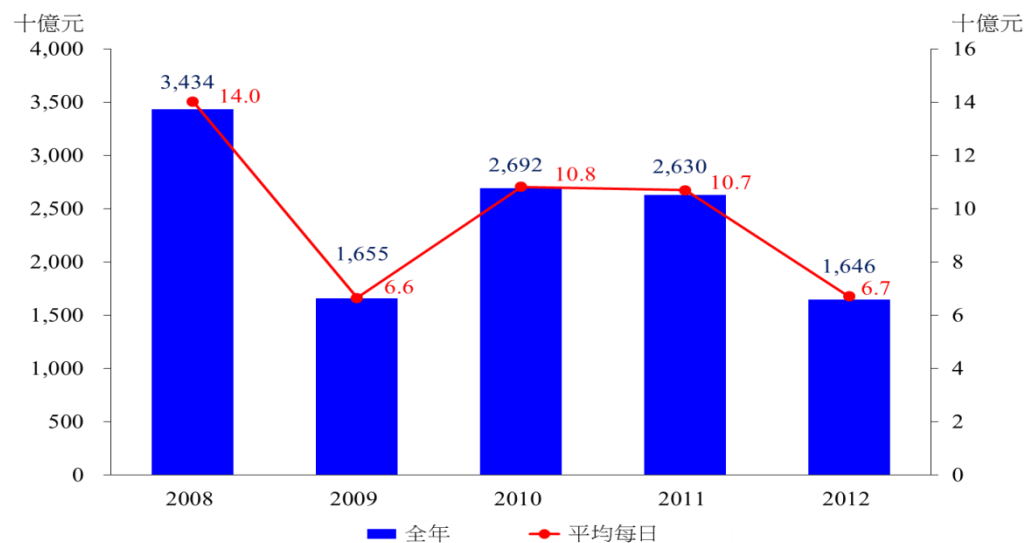


創業板—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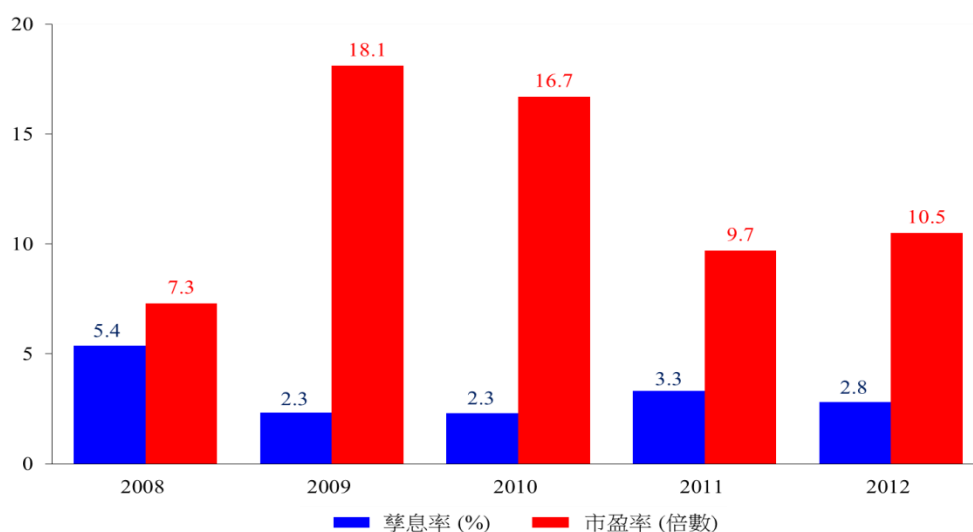
附註：上述圖表之數字已作進位。

主板—衍生權證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附註：數字已作進位。

主板—平均孳息率及市盈率（於年底）



主板—新上市

	2012	2011	2010	2009	2008
上市公司 *	52	88	106	68	47
優先股	0	0	1	0	0
權證	5,889	6,924	7,838	4,241	4,840
股本權證	3	7	12	11	18
衍生權證	5,886	6,917	7,826	4,230	4,822
牛熊證	6,056	5,334	6,541	8,072	4,231
債務證券	109	50	38	23	20
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35	9	27	19	7

* 包括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數目

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發展

2012 年，香港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不論在新上市數目或是產品多樣化及交易機制的發展上均創佳績。

年內在聯交所新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35 隻（2011 年：8 隻），包括首 4 隻 RQFII 交易所買賣基金（全部均提供人民幣及港幣櫃台交易），以及首隻白銀及鉑金交易所買賣基金。新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所追蹤的相關基準很多元化。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交易所所有已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100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經理共 21 名，交易所買賣基金的莊家則共 24 名。

2012 年新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相關基準	數目
區內市場	15
全球及區內不同行業	7
A 股市場	4
香港市場	4
貴金屬	4
貨幣市場	1

交易所買賣基金於 2012 年全年總成交額 5,220 億元（2011 年：5,450 億元），佔市場總成交額的 4%（2011 年：3%）。交易所買賣基金在 2012 年第四季的成交額較高，佔期內市場總成交額逾 6%（2011 年：3%）。增長主要源自 4 隻 RQFII 交易所買賣基金於第四季開設港幣櫃台交易後成交量上升，以及盈富基金的交投有所增長。

集團連續第二年榮獲「etfexpress」（提供交易所買賣基金業內行情的網站）的「亞洲最佳上市 ETF 交易所獎項」。

新交易時間

2012 年 2 月為交易所參與者及資訊供應商舉行連串市場模擬測試，確定他們作好準備後，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於 2012 年 3 月 5 日順利推行新交易時間第二階段。

現貨市場交易時間 *

開市前時段	09:00-09:30
早市	09:30-12:00
午市	13:00-16:00
交易時間合計	5.5

* 正常交易日而言

收緊認可賣空指定證券的資格準則

由於過去十年香港上市公司平均市值不斷增升，加上市場交易流通速度增加，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7 月修訂認可賣空指定證券的準則。新準則與最低市值及交易流通速度有關，現分別為 30 億元（前為 10 億元）及 50%（前為 40%）。

自動化交易服務交易的交易申報規定

自動化交易服務（ATS）交易指透過交易所參與者根據證監會所發牌照下所提供上市證券買賣的「自動化交易服務」而執行或達成或輸入的交易。為提高 ATS 交易的市場透明度，由 2012 年 10 月起，提供 ATS 運作的交易所參與者須將其 ATS 交易即時在 AMS/3 申報並加以註明，任何情況下均必須在交易結束後 1 分鐘內申報。ATS 交易的總成交金額每月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衍生產品交易

市場表現

2012 年，H 股相關產品的成交額錄得顯著成績，部分產品更創出新高。此外，其他多種合約亦刷新紀錄，為單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創新水平。

成交量較上一年的 增幅百分比

H 股指數期貨	6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248
H 股指數期權	67

2012 年主要衍生產品的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新高紀錄

	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日期	合約張數	日期	合約張數
H 股指數期貨	11 月 27 日	227,986	12 月 21 日	260,943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	—	4 月 24 日	6,684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	8 月 1 日	3,000	12 月 28 日	8,024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5 月 24 日	20,802	10 月 29 日	77,555
美元／人民幣（香港）期貨 *	11 月 14 日	950	12 月 14 日	3,850
恒指期權	—	—	6 月 27 日	560,087
小型恒指期權	5 月 18 日	13,917	5 月 29 日	32,651
H 股指數期權	9 月 14 日	67,677	12 月 27 日	926,985
自訂條款恒指期權	10 月 24 日	3,575	11 月 2 日	17,878

* 2012年9月17日推出

衍生產品市場統計數據

	2012		2011	
	成交量	期終 未平倉合約	成交量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合約張數	合約張數	合約張數
期貨				
恒指期貨	20,353,069	139,344	23,085,833	86,409
小型恒指期貨	8,545,847	6,638	10,294,537	5,129
H 股指數期貨	15,923,813	181,909	15,003,870	106,277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1,560,515	2,276	1,845,116	1,520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	20,793	1,969	11,196	4,460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184,786	48,879	53,054	34,270
恒指波幅指數期貨 ¹	1,526	8	—	—
IBOVESPA 期貨 ²	7	0	—	—
MICEX 指數期貨 ²	8	0	—	—
Sensex 指數期貨 ²	190	0	—	—
FTSE/JSE Top40 期貨 ²	0	0	—	—
股票期貨	322,715	19,516	444,014	11,277
一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10	0	245	25
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150	0	414	24
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期貨	0	0	0	0
美元／人民幣（香港）期貨 ³	20,277	3,673	—	—
黃金期貨	2	0	3,716	0
合計	46,933,708	404,212	50,741,995	249,391
期權				
恒指期權	9,230,145	260,785	10,667,426	184,402
小型恒指期權	1,230,997	12,363	954,414	3,873
H 股指數期權	6,300,889	589,342	3,771,799	158,628
自訂條款恒指期權	14,183	9,468	9,260	7,510
自訂條款 H 股指數期權	11,171	9,821	23,510	3,500
股票期權	56,081,545	4,031,961	74,325,068	5,329,494
合計	72,868,930	4,913,740	89,751,477	5,687,407
期貨及期權合計	119,802,638	5,317,952	140,493,472	5,936,7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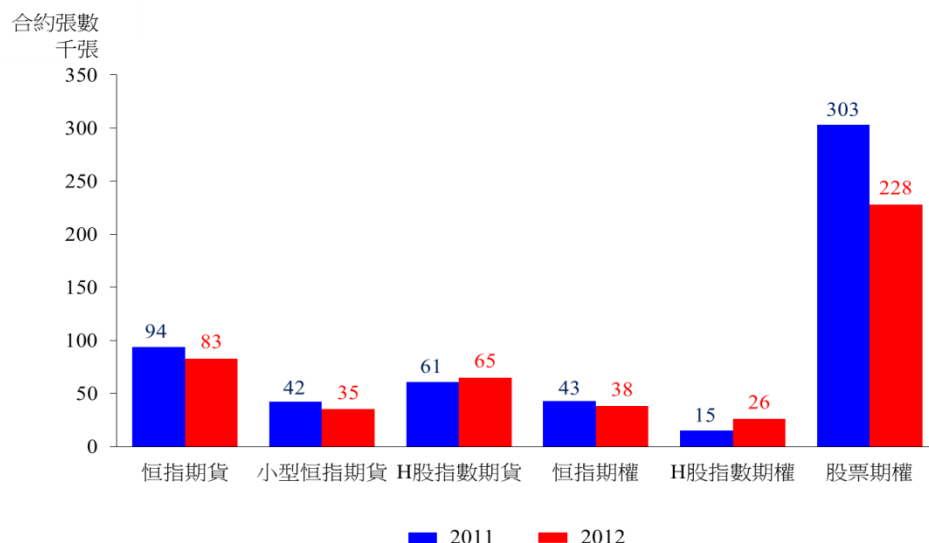
附註：

1 2012年2月20日推出

2 2012年3月30日推出

3 2012年9月17日推出

主要衍生產品平均每日成交



收市後期貨交易

2012 年 11 月，HKATS 為小型恒指期貨推出動態價格限制機制。此提升功能令系統拒絕接納所有超出當前價格帶上下限的限價買賣盤，以減低輸入錯盤所產生的風險。作此系統改進後，香港交易所的交易及結算系統已在執行收市後期貨交易上完全準備就緒。香港交易所亦為擬參與收市後期貨交易的交易所參與者及結算參與者舉行模擬測試，以確定他們的交易及結算活動及相關運作同樣準備妥當。證監會已批准相關的規則修訂，香港交易所計劃於 2013 年 4 月 8 日推出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恒指及 H 股指數期貨除可於正常交易時段（即 9:15 至 12:00 及 13:00 至 16:15）進行交易外，亦可於 17:00 至 23:00 的收市後交易時段進行交易。香港交易所稍後亦會考慮把小型期貨合約及黃金期貨納入收市後交易時段。香港交易所將於 2013 年 3 月初為參與者安排多場簡報會，講解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交易、結算及風險管理安排。

推出新期貨及期權合約

2012 年 2 月推出恒指波幅指數期貨，為投資者提供對沖香港股票市場波幅風險或投資香港股票市場純波幅的單一期貨合約。

期交所於 2012 年 3 月 30 日推出 4 隻以港元計價的基準股市指數期貨 — 巴西的 IBOVESPA 期貨、俄羅斯的 MICEX 指數期貨、印度的 Sensex 指數期貨及南非的 FTSE/JSE Top40 期貨，讓投資者可以通過香港交易所涉足 BRICS 市場。與此同時，恒指及／或 H 股指數期貨亦兼在各 BRICS 交易所互掛買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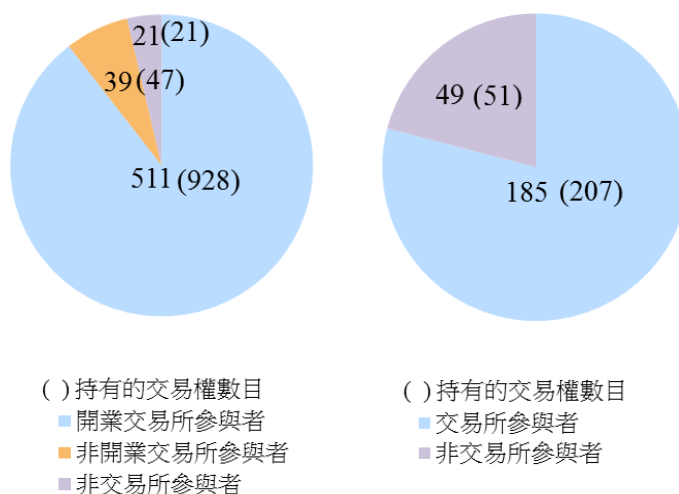
為進一步擴大期權類別，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新增 3 個股票期權類別以供交易，分別是：銀河娛樂集團有限公司、金沙中國有限公司及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並於 2013 年初推出以港元交易的 CSOP 富時中國 A50 ETF 及華夏滬深 300 指數 ETF 的股票期權。

參與者服務

2012 年底，聯交所參與者有 550 名，期交所參與者有 185 名，當中包括 2012 年新納入的 22 名聯交所參與者和 16 名期交所參與者。

2012 年，香港交易所與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合辦了 15 個有關 HKATS 運作及交易程序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亦舉辦了 7 個有關 AMS/3 的培訓課程。另外，香港交易所與交易所參與者合辦有關衍生產品的推廣活動，共舉辦了 64 場簡介會及 30 場研討會，參加人數逾 6,400 人次。

參與者／交易權持有人數目（於 2012 年底）



人民幣業務

推出人民幣產品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在人民幣產品方面的發展一再邁出新里程，鞏固香港作為主要離岸人民幣中心的地位。

2012 年 4 月內地批准動用 RQFII 的投資額度發行追蹤 A 股指數的人民幣計價交易所買賣基金在聯交所上市後，2012 年共有 4 隻 RQFII A 股交易所買賣基金在聯交所上市，全部都是以「雙櫃台」模式（即港幣及人民幣櫃台）交易。新增 RQFII A 股交易所買賣基金不但擴闊香港交易所的人民幣產品類別，亦為投資者提供多一個投資 A 股的選擇。「雙櫃台」模式利便投資者以人民幣作交易。

RQFII A 股交易所買賣基金	基準指數
華夏滬深 300 指數 ETF	滬深 300 指數
CSOP 富時中國 A50 ETF	富時中國 A50 指數
易方達中證 100 A 股指數 ETF	中證 100 指數
嘉實 MSCI 中國 A 股指數 ETF	MSCI 中國 A 股指數

2012 年 10 月，合和公路基建有限公司在港幣交易股份以外發行的人民幣交易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成為首隻在中國內地以外上市的人民幣交易股本證券。2012 年 12 月，首隻以人民幣交易的衍生權證在聯交所上市。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9 月推出的人民幣貨幣期貨合約以美元兌人民幣（香港）為基礎，是全球首隻人民幣可交收貨幣期貨合約，其報價、按金計算以及結算交收均以人民幣為單位，為人民幣用家提供管理人民幣匯兌風險的工具。就推出以聯交所上市的人民幣交易股本證券為基礎的人民幣交易期權，香港交易所已取得監管機構批准相關規則修訂，在適當時候將推出有關產品。

2012 年底在聯交所或期交所買賣的人民幣產品數目

股本證券 ¹	1
債務證券	47
交易所買賣基金 ²	5
衍生權證	3
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1
貨幣期貨	1

註：

1 以「雙櫃台」模式交易

2 包括 4 隻以「雙櫃台」模式交易的交易所買賣基金

提升交易及結算基礎設施

香港交易所 2012 年進一步提升其交易及結算基礎設施以配合推出人民幣產品。

香港交易所為人民幣產品提升服務能力的優化措施

- 「交易通」的暫停功能，以支援夥伴銀行在極端波動市況下的需要
 - AMS/3 於「交易通」資金池耗盡時自動拒絕買賣盤
 - 擴大「交易通」的涵蓋範圍：由人民幣交易股票擴展至以人民幣交易的股本相關交易所買賣基金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
 - 加強 CCASS 的功能，可讓高交易量的參與者利用上載檔案方式輸入多櫃台轉換指示
 - 提升 CCMS，利便不同交收貨幣（包括人民幣）產品之間的保證金抵銷
-

「交易通」參與者的登記程序已於 2013 年 1 月簡化。凡符合「交易通」登記準則並已全面準備就緒的交易所參與者，可毋須完成香港交易所指定的系統測試而直接申請成為「交易通」參與者。於 2012 年底，共有 6 隻「交易通」證券及 45 名「交易通」參與者。

LME

市場表現

LME 合約成交量在 2011 年已升 22% 的情況下於 2012 年再升近 10%，複合增長強勁，相比交易所行業於 2012 年的成交量普遍難以取得增長，LME 的升幅更為顯著。有此佳績，主要是商品（尤其是金屬）對新興經濟體的增長至為重要，加上推行現代化及穩定交易基礎設施的資訊技術層面的工作，令參與者更易連接 LME。

實施交易所用戶費

LME 於 2011 年 12 月通過對客戶合約收取新交易所用戶費，其後再調整適用範圍，剔除短期調期（由下一個營業日至 15 日內交割，首尾兩天包括在內），並訂定為每手 0.79 美元。新交易所用戶費的實施，以便 LME 執行合適的投資計劃，符合資金要求方面的監管規定，並繼續在競爭日趨激烈的市場上增長。LME 將定期檢討推出交易所用戶費對其所產生的影響。

LME 核准倉庫的營運

2012 年 4 月，最大倉庫的出倉率倍增至每日 3,000 噸。此舉令 2012 年全年經由 LME 倉庫網絡交割的金屬單是鋁已達 230 萬噸。然而，LME 決定應進一步修訂出倉率，規定由 2013 年 4 月 1 日起，在若干情況下，每家倉庫中主導金屬以外的金屬每日出倉量須增加 500 噸，另鎳及錫（合計）每日須至少出倉 60 噸。在這連串措施下，若干情況下的出倉率已較 2012 年 3 月大增近 140%。

LME 將定期檢討倉庫系統的營運，並將繼續因應需要及效能調節系統。

新歐洲市場基礎設施監管規則的影響

新推出的歐洲市場基礎設施監管規則（EMIR）監管環境對 LME 及其會員有重大影響，儘管有關的效果應要到 2014/2015 年始能充分體現。最初構思 LME Clear 的若干假設須大幅修訂，而對 LME 核心系統營運方面，影響則在於需要使交易（特別是清算方面）符合 EMIR 規定。對 LME 而言，因應 EMIR 進行修訂亦見商機，包括建立交易資料儲存庫的可能性，因為 EMIR 規定場內及場外所有交易必須作記錄，並將其後的持倉額合計，使監管機構可清晰了解跨市場的交易狀況。對於清算、場內執行交易以至場外結算業務要進行登記等等的監管要求提升，當可加強 LME 的市場地位。

成立用戶委員會

LME 會員以至整個金屬行業一直透過參與各個營運委員會，對 LME 的經營扮演重要角色。所有營運委員會將繼續保持溝通，其意見亦繼續是決策程序的重要一環。LME 董事會轄下已新設用戶委員會，以確保 LME 用戶與董事會有直接對話渠道。

2012 年底 LME 會員數目

第 1 類	11
第 2 類	27
第 3 類	2
第 4 類	4
第 5 類	49

推出新產品

2012 年 1 月，LME 就其所有有色金屬合約推出 LME 均價掉期。LME 均價掉期乃一場內合約，訂約雙方約定的固定價格與浮動的每月平均結算價格之間的差價於計算均價的期間結束時以現金支付。LME 均價掉期是全球首類在場內買賣的均價掉期產品，能使交易前後的價格更具透明度，乃為金屬業界會員需要對沖每月平均價格而設，兼提供清算保障。

在就 LME 收市價向會員作出諮詢後，LME 於 2012 年 2 月 6 日開始刊發每日最後一輪交易圈內公開叫價交易（混合交易）所買賣的全部金屬的即時遠期價格，使釐定收市價的程序增加透明度。LME 持牌數據供應商每日 16:15 在交易圈交易範圍內的電子顯示屏發布各個主要交割日期的遠期曲線。混合交易時段內遠期曲線價格有所改變時，顯示出來的價格會相應作出修改。

拓展教育推廣範圍至亞洲

隨著亞洲對期貨交易的興趣日增，LME 正擴展在亞洲區內的教育推廣活動。

2012 年舉行了多個迎合亞洲區的研討會，讓區內交易商、投資者及業內人士更清晰了解如何使用 LME 合約管理價格波動的影響，以及 LME 的交易規例、定價、對沖及交割程序。

LME 於 2012 年 12 月在印度進行教育推廣，行程包括孟買及新德里。具體活動包括整日的研討會，為印度人員講解金屬價格風險管理工具，深受印度業界人士支持。

內地業務發展

香港交易所繼續與內地中央政府、省級及地區機關以及市場參與者擴大及加強合作關係，並已與全部 6 家內地交易所（即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及鄭州商品交易所）簽訂合作備忘錄。2012 年，香港交易所與 22 個內地省市政府（包括北京、重慶、湖南、遼寧、南京、上海、四川及天津）以及中央政府監管機構及機關舉行超過 130 場會議。

2012 年簽訂的合作備忘錄

-
- 中央政府層面（有關人民幣國債在香港上市交易）
 - 中國財政部
 - 省級及地區層面（相互合作及資訊互換）
 - 河北省、黑龍江省、陝西省及山東省金融工作辦公室
 - 北京市西城區政府
 - 內地交易所（相互合作及資訊互換）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 上海期貨交易所
-

香港交易所為內地機關舉辦交流計劃，以加強他們對香港交易所業務的了解，促進彼此在工作上更緊密合作。2012 年，香港交易所為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多個部門（包括上市公司監管部、基金監管部、期貨監管部及稽查局）逾 50 名高級官員安排交流計劃。此外，香港交易所與香港理工大學及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研究所合辦培訓班，為約 100 名內地高級行政人員提供有關上市發行人企業管治標準的培訓。

發行人及客戶服務

為配合其致力促進自然增長的核心戰略，香港交易所繼續積極推廣香港作為內地及國際公司籌集資金、提升知名度、進軍亞洲以及追求流通的交易市場的首選上市市場。2012 年內，香港交易所繼續緊密的市場推廣活動，包括在中國內地及全球多個其他市場進行路演，以物色有意來港上市的發行人及與他們會面。此外，香港交易所亦與內地及香港政府緊密合作，在內地戰略重點城市及地區舉辦推廣活動，吸引不同公司來港上市。

2012 年，香港交易所先後在 10 個內地城市及香港為有意來港上市的發行人主辦超過 20 場不同規模的活動，包括大型研討會以至小型的圓桌討論及工作坊。香港交易所亦曾 55 次前往內地不同城市及 18 次前赴海外出席上市推廣活動及發言，並與當地政府官員及有意發行人會面，包括擬尋求第二上市的公司及多個行業和界別的領先企業。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參與的主要活動以推介香港作為首選上市市場

活動	地點	推廣對象
• 非洲礦業投資大會「Mining Indaba」	開普敦	國際礦業及能源公司
• 第三屆俄羅斯年度投資峰會（3 rd Annual Russia Investment Summit）	香港	國際投資社群
• 5 th Annual Mines & Money Hong Kong 2012	香港	天然資源公司
• Brazil Invest	香港	巴西公司
• Capital Raising in Hong Kong Seminar	吉隆坡	馬來西亞及其他東南亞公司
• LME Week	倫敦	天然資源公司
• PDAC 2012	多倫多	天然資源公司
• 6 th Capital Raising & Investment Conference	烏蘭巴托	蒙古公司

在香港以離岸人民幣集資仍為主要的注視點，香港交易所繼續與有意及已上市的發行人以及具影響力的中介機構討論具體細節。香港交易所並繼續在路演及研討會中向具上市潛力的公司及市場人士推廣人民幣集資的機遇。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參與有關推廣在香港以離岸人民幣集資機遇的主要活動

活動	地點	主辦機構
• 香港商務會議	阿姆斯特丹及米蘭	香港貿易發展局
• 3 rd ASIFMA-ISDA Offshore RMB Markets Conference	香港	Asia Securities Industry & Financial Markets Association
• 巴黎歐洲金融論壇（Paris Europlace Financial Forum）	香港	金管局及法國中央銀行
• 環球金融中心研討會（Global Financial Centre Seminar）	紐約	金管局、證監會及投資推廣署
• 「邁向全球 首選香港」（Think Global, Think Hong Kong）	東京	香港貿易發展局

市場數據

市場表現

2012 年底，實時及延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分別有 158 個及 87 個（2011 年：149 個及 80 個）。持牌的資訊供應商共提供 954 項（2011 年：914 項）實時市場行情服務。

產品訂購	實時資訊 供應商數目	
	2012	2011
證券市場數據	146	139
衍生產品市場數據	66	64
發行人資料傳送專線服務	12	11
超過1種數據產品組合	58	57

市場數據的內部使用者牌照

由於市場對 2011 年推出的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內部使用者牌照反應理想，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12 月將內部使用者牌照擴大至涵蓋現貨市場數據，讓持牌人內部使用現貨市場傳送專線 — MDF 3.8。於 2012 年底，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共有 23 名內部使用者牌照（主要為交易所參與者及莊家）。

市場數據作非展示用途

市場數據傳統上的用途主要是「展示」於螢幕上。隨著近年自動化交易越趨普及、相關技術日益先進，市場數據用於機器系統當中（即「非展示」模式）的情況愈多。為貼近市場變化，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7 月宣布推出香港交易所實時市場數據非展示用途的新政策，並於 2013 年 1 月生效。

實時市場數據「非展示」用途類別

- 「自動化交易應用」— 擷取香港交易所實時市場數據進行自動計算、處理及分析的任何應用程式，用以釐定買賣盤數量、價格及執行時間
- 「衍生數據（可交易產品）」— 使用實時市場數據以推算（部分或全部）(i)可交易產品的價格，或(ii)可交易產品的相關工具的價值
- 「其他用途」— 實時市場數據的其他「非展示」用途，如數據用於風險管理系統、組合管理應用、後勤辦公室支援以及設立指數（不包括可交易產品指數）等等

延長內地用戶及內地電視訂用實時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

內地用戶訂用香港交易所實時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已延長至 2013 年底。已按計劃登記的逾 10,300 名中國內地個人投資者及 3,500 家中國內地機構投資者可繼續分別以優惠價 80 元及 120 元訂用香港交易所證券市場行情，並獲免費提供不含價格深度的衍生產品行情。

讓內地電視向中國內地觀眾提供香港交易所實時證券市場行情的優惠計劃亦已延長至 2013 年底。訂戶收費仍然劃一為每月 10,000 元。

內地市場數據樞紐

因應中國內地對香港市場數據需求大幅增長，加上提供有關數據的內地資訊供應商數目日增，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在上海成立港輝金融信息服務（上海）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協調其在中國內地的市場數據發送。作為「香港交易所領航星」計劃其中一環，預計將於 2013 年第三季在上海設立市場數據樞紐，初期將會提供證券市場及指數數據傳送專線產品。計劃將加強香港交易所與內地的接通，為內地投資者提供可靠、可擴展兼具成本效益的基礎設施連接至香港交易所市場數據，亦標誌著香港交易所首度在中國內地建立重要的技術基礎設施據點。創始成員計劃於 2013 年 2 月推出，讓資訊供應商及其他機構參與市場數據樞紐的早期建設，並與香港交易所攜手進行市場推廣。

中華交易服務

2012 年 10 月，即香港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宣布簽訂合資公司協議後僅 4 個月，中華交易服務在香港正式開業。中華交易服務匯集 3 家交易所的經驗和專才，旨在透過香港擴大全球投資者連接世界第二大經濟體的渠道，為進一步推動中國資本市場的國際化作出貢獻。2012 年 12 月 10 日，中華交易服務推出全新中華交易服務跨境指數系列中的首隻指數 — 中華 120。中華 120 通過香港交易所的實時 MDF 資訊供應商再免費轉發。中華交易服務將發展分類指數，包括 1 隻純 A 股指數以及 1 隻以中華 120 成分股為基礎的香港內地指數，並計劃於 2013 年初推出其他跨境指數及指數相關產品。

中華 120 成分股

- 80 家流動性最高、市值最大的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A 股
- 40 家流動性最高、市值最大的聯交所上市內地企業股票

* 以市值而言

產品及指數發展

BRICS 聯盟成員交易所（巴西證券期貨交易所、俄羅斯 Moscow Exchange MICEX-RTS、印度 BSE Limited、香港交易所及南非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於 2012 年上半年將其他聯盟成員交易所的基準股市指數期貨及／或期權以本地貨幣在各自的交易平台互掛買賣，並於 2012 年下半年共同向各自的市場參與者提供產品教育。BRICS 交易所找來指數供應商開發一套由各成員交易所當地司法權區市場組成的全新綜合股份指數。這綜合指數將會反映多個資產類別，為全球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投資者提供新產品的基準，並作為國際間接觸現有 BRICS 流通資金工具。BRICS 交易所聯盟將主導開發及測試產品概念的程序，並與入選供應商將於 2013 年首季落實下一步工作範疇。

環球結算

現貨及衍生產品結算

CCASS 統計資料

	2012	2011	變幅
經 CCASS 處理的聯交所交易（每日平均數）			
交易宗數	775,742	873,654	(11%)
交易金額（十億元）	53.9	69.7	(23%)
涉及股數（十億股）	137.5	162.2	(15%)
經 CCASS 處理的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交收指示數目	73,247	83,833	(13%)
交收指示金額（十億元）	178.5	211.2	(15%)
涉及股數（十億股）	44.2	47.8	(8%)
經 CCASS 處理的投資者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投資者交收指示數目	343	469	(27%)
投資者交收指示金額（百萬元）	227.2	261.1	(13%)
涉及股數（百萬股）	98.7	123.7	(20%)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T+2）的 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91%	99.88%	—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翌日（T+3）的 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99%	99.99%	—
在 T+3 日進行補購（每日平均數）			
涉及經紀數目	4	6	(33%)
補購宗數	4	7	(43%)
補購金額（百萬元）	1.5	2.4	(38%)
存放在 CCASS 證券存管處的股份			
股數（十億股）	3,663.7	3,694.2	(1%)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已發行股數的百分比	70%	70%	—
股份價值（十億元）	12,330.1	9,599.9	28%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市場總值的百分比	52%	50%	—

無紙化證券市場

香港交易所繼續配合證監會根據無紙化證券市場工作小組建議的運作模式草擬有關的附屬法例。相關賦權法例的市場諮詢現暫定於 2013 年進行。

CCASS服務提升

2012 年 5 月，CCASS 新增多項功能改進交收指示的運作效率。參與者現可選擇以任何合資格貨幣（即港元、人民幣或美元）結算交收指示，而毋須受限於只能採用正股的交易貨幣作結算。另外，交收指示輸入功能亦新增一項參考欄，以便參與者在處理首次公開招股交易時提高管控及效率。

期貨結算公司的交收銀行安排

與期貨結算公司所有交收銀行的款項交收安排已於2012年8月劃一，以簡化付款流程，亦有助提高銀行在人民幣交收程序中的參與。

DCASS 升級

為籌備收市後期貨交易的推出，DCASS 已於 2012 年 11 月升級，利便結算參與者於收市後交易時段支持恒指期貨、H 股指數期貨及黃金期貨的結算。

根據「金融市場基礎設施的原則」自我評核

2012 年 4 月，支付及結算系統委員會以及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刊發「金融市場基礎設施原則」報告（《報告》），載列付款以及結算及交收系統的新國際標準。這些標準旨在維持及推廣全球金融穩定，並適用於中央證券存管處、證券交收系統及中央對手方等金融市場基礎設施。

為緊貼國際標準的最新發展，香港交易所現正就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身為中央對手方、中央證券存管處又或證券交收系統按《報告》訂定的原則進行自我評核。評核通過差距分析進行，預計於 2013 年上半年完成，屆時香港交易所將制定財務資源計劃及提升系統、政策及營運模式，以確保符合相關的原則。

參與者服務

2012 年，CCASS 參與者有 24,344 名，當中包括 2012 年新納入的 599 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為結算參與者及市場參與者舉辦了 24 個有關 CCASS 或 DCASS 的培訓課程。

參與者數目（於 2012 年底）

結算機構參與者	1
託管商參與者	40
直接結算參與者	493
全面結算參與者	9
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23,796
股份承押人參與者	5

場外結算公司

為籌備發展香港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全新監管制度，金管局與證監會計劃於 2013 年上半年向立法會提交相關法例的修訂建議。

在這背景下，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成立場外衍生工具結算業務的結算所 — 場外結算公司。有意參與的結算會員於過往的討論當中反應正面。香港交易所已將收集所得的市場意見及建議加入場外結算公司的規則及程序，並提交證監會審批。若證監會批准場外結算公司成為認可結算所，香港交易所計劃於 2013 年第二季推出場外衍生工具結算服務。首階段的產品將為人民幣、港元、美元及歐元的利率掉期，以及人民幣、台幣、南韓圓及印度盧比的不交收遠期外匯合約。

場外結算及交收系統（OCASS）方面，系統開發工作已於 2012 年 12 月大致完成。場外結算公司於 2013 年首季與結算會員安排系統測試。場外衍生工具結算服務正式推出前，亦會與結算會員進行市場演習，模擬正式投入服務時的運作。

2012 年第四季，場外結算公司開始向個別銀行及持牌法團推廣場外結算服務，並就結算會員資格申請事項與他們保持緊密聯繫。現正與一組戰略夥伴商討向其出售場外結算公司小部分權益的建議。香港交易所並與中介軟件供應商合辦研討會及簡介會，提升市場參與者對交易登記平台服務及特色的認識及理解。

為籌備場外結算服務的推出，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為有意參與的場外結算公司結算會員舉辦多項活動，摘錄如下。

活動	活動目的
• 4 場香港交易所場外結算簡介會	提供有關場外衍生工具結算服務的結算架構、營運工作流程及風險管理架構，以及介紹中介軟件供應商提供的交易確認服務
• 香港交易所場外結算簡介會 — 系統供應商	向 5 家資訊技術供應商簡介場外結算系統方案
• 香港交易所場外結算 MarkitWire 與 DS Match 工作坊	資訊技術供應商簡介交易對盤及交易呈交平台的功能
• 3 場場外結算公司 — 門戶網站培訓工作坊	介紹場外結算戶口服務資訊系統（OASIS）門戶網站功能

香港交易所亦合辦及／或參與多項向市場及公眾推廣場外結算服務的活動。

LME Clear

2012 年，我們繼續設計及建立 LME 垂直整合結算所 LME Clear 的工作。結算及風險管理平台的實工作於第三季開展，並於第四季成立 3 個涵蓋法律、營運及資訊技術的會員工作小組，其中關於營運及資訊技術的會員工作小組由 2012 年 11 月起已定期舉行會議。

有關服務及技術方面的概略已發送予會員，以便他們作好準備。暫定於 2013 年首季進行會員諮詢有關風險管理架構、詳細規則手冊及程序，並預期於 2014 年推出 LME Clear。

結算風險管理

2012 年 3 月，香港交易所刊發有關旗下結算所風險管理改革措施的諮詢總結，冀加強旗下結算所風險管理機制。諮詢收到 600 份來自結算參與者、專業團體及業界組織、市場人士及個別人士的意見，大部分對建議表示支持。有關措施已於 2012 年順利實施。

主要措施包括：(i)在香港結算引入標準按金制度及浮動保證基金；(ii)修改結算所的壓力測試中若干價格變動假設；(iii)修改壓力測試中的對手失責假設；(iv)修改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抵押品假設；及(v)推出多項財政支援以減輕風險管理改革對結算參與者的影響。

場外結算方面，為確保場外結算公司的風險管理模式及架構穩健可靠，符合國際標準，已委聘獨立第三方顧問進行風險管理審查，內容涵蓋按金計算、定價、失責管理及保證基金壓力測試，並已於 2012 年完成。

資訊技術

作業系統的穩定及可靠性

2012 年，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內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系統，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穩健可靠運作。

加強資訊技術保安

香港交易所 2012 年首季完成就資訊技術及基礎設施之保安風險進行的檢討後已展開為期兩年的計劃，優化多項資訊技術的保安措施。計劃涉及提升保安技術、人才及運作程序，冀將資訊技術保安加強至更高的成熟級別。數個主要的項目已於 2012 年順利完成。計劃餘下項目預期於 2013 年及 2014 年上半年分階段完成。

新數據中心及資訊技術辦公室的整合

將軍澳新數據中心於 2012 年 8 月落成並取得入伙紙。資訊技術辦公室遷入新大樓和涉及現貨市場的首階段數據中心遷移已於 2012 年 10 月順利完成。所有其他主要數據中心的遷移將於 2013 年分階段進行。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計劃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技術計劃於 2012 年 3 月推出，涵蓋一系列項目，冀逐步強化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的平台，從而提高在市場聯通、連接、速度及功能等各方面的能力。

SDNet/2 增加頻寬擴容性為未來業務增長作好準備，並提供多家網絡公司選擇令市場更趨多元化及定價更具競爭力。有關的核心基礎設施已於 AMS/3.8 項目中準備就緒。現貨市場交易所參與者及資訊供應商的第一期網絡線路遷移已於 2012 年 7 月完成。衍生產品市場及現貨結算的交易所參與者及資訊供應商的網絡線路遷移，預計分別於 2013 年首季及下半年進行。

OMD 是為所有在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買賣的資產類別提供以通用訊息格式傳送的綜合低時延數據傳送專線，有助香港交易所：(i)就內容、市場深度及頻寬規格的不同要求提供一系列市場數據產品傳送專線服務，迎合不同類型客戶；及(ii)在香港境外地區（如中國內地）建立發送市場數據的連接點。OMD 的執行工作已於 2012 年首季展開，客戶於 2012 年 12 月可連接至現貨市場計劃中的系統作初步測試。有關系統預計 2013 年第二季在現貨市場推出及 2014 年首季在衍生產品市場推出。

香港交易所並於 2012 年第三季開始發展現貨市場 OCG。此新網關可讓交易所參與者毋須在辦公場地配備任何網關裝置即可連接市場，以及提供金融資訊交易（Financial Information eXchange 或稱 FIX）支援及「執行報告」（drop-copy）等新增的功能，冀大幅減省交易所參與者的成本。我們舉辦了經紀自設系統供應商展覽，利便交易所參與者挑選中央交易網關的經紀自設系統方案。有關網關暫定於 2013 年第四季推出。

現貨市場交易系統方面，香港交易所準備以 OTP 最終取替 AMS/3。OTP 是現貨市場全新交易系統，具備低時延、高處理量及提供新業務功能等優點。技術性驗證測試已於 2012 年完成。預期項目於 2013 年及 2014 年分別進入系統開發和實施階段。

衍生產品市場發展方面，香港交易所現正處理將 HKATS/DCASS 遷移至全新技術平台 Genium INET 的工作，以實現相關的技術升級至迎合供應商的產品藍圖，以及顯著提高交易處理量及降低時延，為衍生產品市場進一步發展作好準備。Genium INET 平台預計於 2013 年第四季推出。

設備託管服務

香港交易所的設備託管服務在將軍澳新數據中心提供一個區域網絡基礎設施，支援用戶以低時延連接至香港交易所的系統。設備託管樓層總容量最多可放置 1,200 個伺服器機櫃。項目第一期約提供 320 個機櫃，已於 2012 年第四季啟用。約有 60 家公司（包括交易所參與者、資訊供應商、技術供應商及電訊服務供應商）簽訂了設備託管服務合約，佔容量約三分之一。通過此網絡提供現貨市場交易支援已於 2012 年 12 月推出，約有 20 家設備託管服務用戶透過這基礎設施進行交易。

香港交易所的設備託管服務透過開放的生態圈形式支援香港的金融市場社群，讓用戶可彼此有效互動，並便捷地訂用不同技術供應商和資訊供應商提供的軟件服務、市場數據傳送專線及管理服務。此外，14 家金融外聯網及電訊服務供應商已在開放予不同供應商的數據中心建立網絡。設備託管服務亦可透過簡單的電線接駁支援全球連接。為向交易社群及技術供應商推廣設備託管服務，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舉辦了香港交易所設備託管服務生態系統創始成員會議及交易所資訊技術論壇，並參與亞太交易峰會及 Trading Architecture Asia。

設備託管服務將於 2013 年第三季擴展至支援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低時延直接連接 OMD。

香港交易所網站手機版及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4 月推出全新手機版網站（網址為 m.hkex.com.hk），適用於多個廣為市場選用的智能手機操作系統，利便市場獲取香港交易所的最新消息和市場資訊。

2012 年 12 月，我們推出香港交易所集團網站（www.hkexgroup.com），提供涵蓋 LME 及中華交易服務的集團概覽。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以及結算所基金，2012 年的平均總額為 460 億元（2011 年：482 億元）。

與 2011 年 12 月 31 日比較，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整體可供投資的資金增加 14 億元（3%）至 471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457 億元）。有關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之數字的比較載列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債券 *		現金 或銀行存款		環球股本證券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公司資金	7.8	9.7	24%	53%	69%	43%	7%	4%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36.8	34.5	6%	18%	94%	82%	0%	0%
結算所基金	2.5	1.5	0%	19%	100%	81%	0%	0%
合計	47.1	45.7	9%	25%	90%	74%	1%	1%

* 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和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以及結算所基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因其並無到期時間）（2012 年 12 月 31 日：5 億元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4 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466 億元）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453 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隔夜		>隔夜 至 1 個月		>1 個月 至 1 年		>1 年 至 3 年		>3 年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公司資金	7.3	9.3	44%	20%	3%	4%	33%	42%	10%	17%	10%	17%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36.8	34.5	22%	19%	10%	24%	62%	52%	3%	4%	3%	1%
結算所基金	2.5	1.5	67%	49%	7%	7%	26%	44%	0%	0%	0%	0%
合計	46.6	45.3	28%	20%	9%	19%	56%	50%	4%	6%	3%	5%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集團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均屬投資級別，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 Aa3（2011 年 12 月 31 日：Aa3），及加權平均到期日為 2.7 年（2011 年 12 月 31 日：1.8 年）。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 Value-at-Risk（VaR）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 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 1 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 95% 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 10 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 VaR 此方法所量度 2012 年及 2011 年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 VaR 百萬元		最高 VaR 百萬元		最低 VaR 百萬元	
	2012	2011	2012	2011	2012	2011
公司資金	19.4	23.9	27.2	27.5	7.9	17.5
現金抵押品 ¹	0.1	0.3	0.2	0.3	< 0.1	0.1
保證金 ¹	1.4	5.1	3.3	7.5	0.6	3.2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²	1.0	不適用	1.5	不適用	0.6	不適用
結算所基金	0.1	0.7	0.2	1.8	< 0.1	0.1

1 截至 2012 年 10 月

2 2012 年 11 月香港交易所旗下結算所實施風險管理改革後，香港結算推出按金制度作為一項防範日後市場波動風險的措施；此後「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合併為「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詳情載於「財務檢討」內「收入及其他收益」一節。

財務檢討

整體表現

	附註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A)	4,498	5,284	(15%)
聯交所上市費	(B)	916	949	(3%)
市場數據費	(C)	570	637	(11%)
其他收入	(D)	448	487	(8%)
投資收益淨額	(E)	766	390	96%
雜項收益	(F)	13	108	(88%)
		7,211	7,855	(8%)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G)	1,957	1,733	13%
EBITDA		5,254	6,122	(14%)
折舊及攤銷	(H)	(158)	(90)	76%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I)	(138)	—	不適用
融資成本	(J)	(55)	—	不適用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K)	(55)	—	不適用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3)	—	不適用
除稅前溢利		4,845	6,032	(20%)
稅項	(L)	(761)	(939)	(19%)
股東應佔溢利		4,084	5,093	(20%)

2012 年股東應佔溢利由 2011 年的 50.93 億元減至 40.84 億元，主要是因為與市場成交額相關的收入下跌而營運支出上升以及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成本，但投資收益淨額增加以及計入 LME 集團的收購後溢利 1,900 萬元已抵銷了部分跌幅。

宏觀經濟下的不明朗因素，包括歐洲主權債務、全球經濟疲弱及內地經濟增長放緩等，令投資者信心減弱、全球交易所交投減少。在香港，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平均每日成交額分別下跌 23% 及 15%。因此，2012 年與市場成交額相關的收入下跌 15% 或 7.86 億元至 44.98 億元，主要是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以及結算及交收費減少。

投資收益淨額增加 96%，主要是投資之公平值收益淨額隨市場變動而上升，以及利息收益因銀行存款利率上調而增加。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較 2011 年增加 13%，主要是僱員費用及樓宇支出上升。

集團因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非經常性成本為 1.38 億元，融資成本 5,500 萬元，另籌集收購所需資金而發行的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出現公平值虧損 5,500 萬元。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 HKFRSs 編制，並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收入及其他收益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入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448	2,936	(17%)
結算及交收費	1,406	1,663	(15%)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44	685	(6%)
合計	4,498	5,284	(15%)

主要市場指標

	2012	2011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53.9	69.7	(23%)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59,556	269,525	(4%)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28,438	302,750	(25%)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現貨市場買賣的證券	1,583	2,010	(21%)
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814	926	(12%)
在 LME 買賣的基本金屬遠期及期權合約	51	–	不適用
合計	2,448	2,936	(17%)

現貨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減少，主要是由於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額減少。

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下跌，主要是平均每日成交合約張數減少所致。

自收購後，LME 集團於期內的交易費為 5,100 萬元，已抵銷了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的部分跌幅。

結算及交收費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並受到交收指示數量所影響。與 2011 年比較，2012 年的結算及交收費的百分比跌幅相較現貨市場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的跌幅為低，因為場內交易金額中須按最低收費繳費的比重增加，以及交收指示數量的跌幅百分比比較小。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股份託管費、代收股息的收入及股份提取費。上述收費一般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於 2012 年，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減少 6% 至 6.44 億元，主要是登記過戶費及股份提取費下跌所致。

(B) 聯交所上市費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上市年費	471	444	6%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441	500	(12%)
其他	4	5	(20%)
合計	916	949	(3%)

上市年費隨上市公司總數增加而上升。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主要是由於首次公開招股放緩及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減少而下跌。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368	1,326	3%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79	170	5%
合計	1,547	1,496	3%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2012	2011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5,886	6,917	(15%)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6,056	5,334	14%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¹	52	88	(41%)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2	13	(8%)
主板及創業板其他新上市證券數目	182	118	54%
新上市證券總數	12,188	12,470	(2%)

¹ 包括兩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2011 年：12 家）

	2012 十億元	2011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88.9	258.5	(66%)
– 上市後	211.4	224.4	(6%)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1.1	1.3	(15%)
– 上市後	4.0	6.2	(35%)
合計	305.4	490.4	(38%)

(C) 市場數據費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市場數據費	570	637	(11%)

市場數據費因若干以報價次數計算的現貨市場數據收入的數量下跌而減少。

(D) 其他收入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軟件分判牌照費	334	370	(10%)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6	35	3%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	23	(91%)
交易櫃位使用費	11	15	(27%)
出售交易權	19	20	(5%)
設備託管服務	8	–	不適用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10	–	不適用
雜項收入	28	24	17%
合計	448	487	(8%)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下跌，主要是 2012 年下半年集團的網絡服務遷移至 SDNet/2 後，交易所參與者可直接聯絡認可供應商（而非香港交易所）訂用現貨市場網絡線路租賃服務，令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線路租賃收益減少。(G)節所載的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顯示同期參與者支付的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線路租賃費用相應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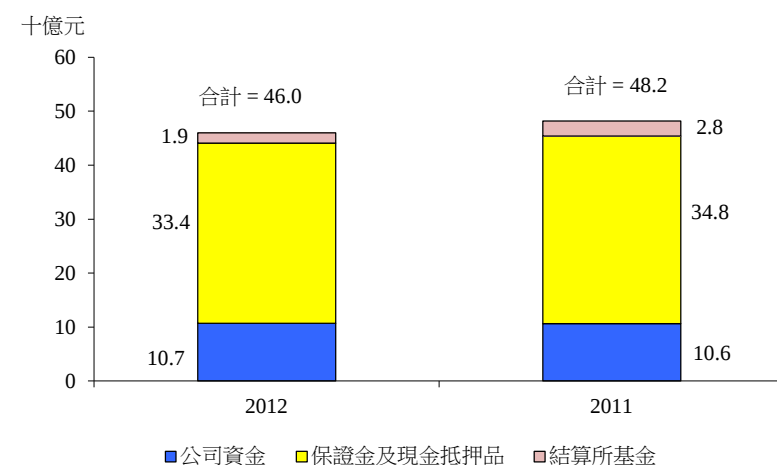
(E) 投資收益淨額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總額	769	392	96%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	(2)	50%
投資收益淨額	766	390	96%

投資收益淨額增長 96%，是由於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淨額上升及利息收益因銀行存款利率上調而增加。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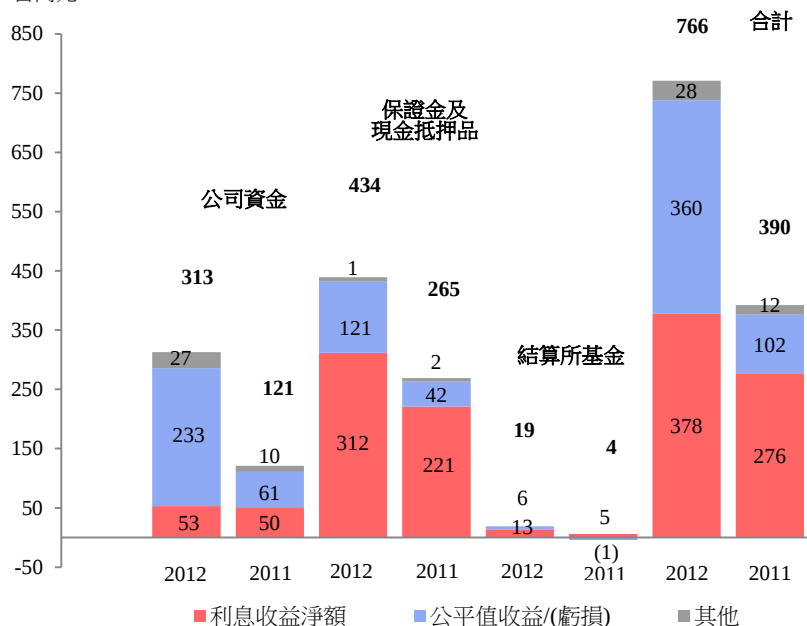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下跌，主要是來自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減少，以及因應市場波動及風險轉變令結算所基金減少。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變動如下：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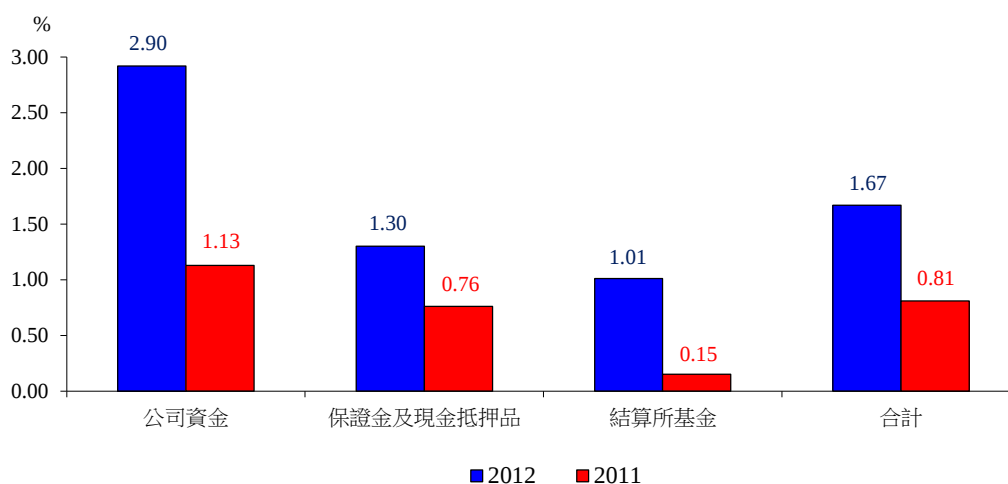
百萬元



投資收益淨額增加，主要是公平值收益淨額上升及銀行存款利率上調。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淨回報（已扣除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如下：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淨回報



2012 年所有資金均錄得淨回報增長，主要是由於 2012 年內的投資（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的公平值收益淨額增加及銀行存款利率上調所致。

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或會波動或逆轉，直至投資售出或到期。

投資組合的詳情載列於「業務回顧」內「庫務」一節。

(F) 雜項收益

於 2012 年內，集團行使其沒收權，將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持有已超過 7 年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 1,300 萬元（2011 年：1.08 億元）撥出，並確認有關股息為雜項收益。

(G)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2012 年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178	1,030	14%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99	302	(1%)
樓宇支出	254	217	17%
產品推廣支出	19	16	19%
法律及專業費用	54	35	54%
其他營運支出	153	133	15%
合計	1,957	1,733	13%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1.48 億元至 11.78 億元，當中 LME 集團佔 400 萬元（2011 年：零）。升幅主要源自執行《戰略規劃 2010-2012》各項工作計劃而增聘全職人手（不包括 LME 集團），由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 940 名增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 1,030 名，加上為緊貼市場趨勢而作出薪酬調整，以及 2011 年向僱員授出股份亦使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增加。然而，集團 2012 年的溢利低於 2011 年，令表現花紅隨之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不計算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 1.22 億元（2011 年：1.46 億元））方面，集團耗用了 1.77 億元（2011 年：1.56 億元），其中 2,300 萬元（2011 年：零）與 LME 集團有關。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的費用減少，主要是集團網絡服務遷移至 SDNet/2 後，交易所參與者可直接與認可供應商（而非香港交易所）訂用現貨市場網絡線路租賃服務，令 2012 年下半年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線路租賃費用減少。

樓宇支出上升，主要是重續若干租約時租金上調，以及租賃額外辦公室以容納新聘人手。

(H) 折舊及攤銷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折舊及攤銷	158	90	76%

折舊及攤銷增加主要是涉及 2011 年 12 月現貨市場交易系統（AMS/3.8）及市場數據系統（MDS/3.8）升級、2012 年 9 月於將軍澳興建提供設備託管服務的新數據中心首階段工程完成（約 12.47 億元的固定資產已開始折舊，其平均使用年期為 17 年）、LME 集團的固定資產及資訊技術系統的折舊及攤銷，以及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

(I)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138	–	不適用

集團年內因收購 LME 集團產生法律及專業費用 1.29 億元以及其他費用 900 萬元。

(J) 融資成本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融資成本	55	–	不適用

融資成本涉及用以支付收購 LME 集團的部分代價的可換股債券及銀行借款，並包括為收購而安排的一項銀行通融額（其後沒有動用而取消）所產生的費用。

(K)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55	–	不適用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10 月 23 日發行 5 億美元本金的可換股債券（債券）以應付收購 LME 集團所需資金。債券中的換股選擇權元素視作衍生負債處理，其後公平值如有變動則在溢利或虧損確認。收購已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完成，香港交易所的全資附屬公司 HK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成為所有 LME 相關集團公司的控股公司。HKEx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 2012 年 12 月 17 日起取替香港交易所作為債券的發行人及主要義務人（取替）。進行取替後，發行債券所得款項配對發行債券的主要目的（支付收購），並固定了轉換債券時所兌換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數目與現金金額。因此，債券中的換股選擇權元素已由衍生負債重新歸類為股本項目，其後不再重新計值。債券發行之日起至取替日期止期間出現了公平值虧損 5,500 萬元。

(L) 稅項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761	939	(19%)

稅項下跌，主要是除稅前溢利較低加上非課稅投資收益增長，但收購 LME 集團所產生的不可扣減成本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營運分部

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 EBITDA 及除稅前溢利的分析如下：

	2012						
	現貨市場 百萬元	衍生產品市場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824	761	74	2,209	563	1	6,432
投資收益淨額	—	422	2	31	—	311	766
雜項收益	—	—	—	13	—	—	13
收入及其他收益	2,824	1,183	76	2,253	563	312	7,211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647	178	41	332	76	683	1,957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2,177	1,005	35	1,921	487	(371)	5,254
折舊及攤銷	(42)	(13)	(22)	(46)	(13)	(22)	(158)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	—	(138)	(138)
融資成本	—	—	—	—	—	(55)	(55)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	—	—	—	—	(55)	(55)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3)	—	—	—	—	(3)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135	989	13	1,875	474	(641)	4,845

為反映集團持續過渡成為提供多項資產類別、縱橫向全面整合的交易所，2013 年將會實施全新的呈報分部架構，據此：

- (i) **現貨**分部將包括所有在聯交所買賣的現貨市場產品的上市、交易及市場數據有關的收入（不包括牛熊證、衍生權證、權證及股票期權等衍生產品）；
- (ii) **股本證券及財務衍生產品**分部將包括所有在聯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即牛熊證、衍生權證、權證及股票期權）及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有關的收入；
- (iii) **商品**分部指 LME 集團的業務（不包括其結算業務）；
- (iv) **結算**分部將包括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期貨結算公司、場外結算公司及 LME Clear 的業務；
- (v) **平台及基礎設施**分部將包括設備託管服務及其他技術相關服務；及
- (vi) **公司項目**包括中央收益（主要為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為向所有須予呈報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融資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須予呈報分部的其他成本），不會分配入須予呈報的分部。在新的分部分析中，新業務計劃推出前所產生的發展成本（例如場外結算公司、LME Clear 及設備託管服務）日後將不像過往計入公司項目作為支援功能成本，而是計入相關的須予呈報之分部內。

根據新分部架構，集團 2012 年的 EBITDA 及除稅前溢利的分部分析資料如下：

	2012						
	現貨 百萬元	股本證券及 財務衍生產品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平台及 基礎設施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203	1,599	74	2,201	354	1	6,432
投資收益淨額	—	—	2	453	—	311	766
雜項收益	—	—	—	13	—	—	13
收入及其他收益	2,203	1,599	76	2,667	354	312	7,211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472	399	37	402	171	476	1,957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1,731	1,200	39	2,265	183	(164)	5,254
折舊及攤銷	(38)	(30)	(22)	(47)	(11)	(10)	(158)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	—	(138)	(138)
融資成本	—	—	—	—	—	(55)	(55)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	—	—	—	—	(55)	(55)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3)	—	—	—	—	(3)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1,693	1,167	17	2,218	172	(422)	4,845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

有關 LME 集團 2012 年全年業績的附加資料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完成收購 LME 集團，LME 集團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收購後業績經已綜合計入香港交易所集團 2012 年全年財務業績。

LME 集團於整個 2012 年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的主要項目載列如下，當中合計了 LME 經審核財務報表、LMEH 經審核財務報表，以及 LME Clear（為持有 LME 集團未來自行營運的結算業務（現處發展階段）而成立的實體，會計年度年結日為 4 月 30 日）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LME 集團主要財務數字 ¹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百萬元	2012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 由香港交易所綜合計算 百萬元
收入及其他收益	976	76
營運支出 ² （不包括折舊及攤銷以及非經常性項目）	639	41
持續營運業務的 EBITDA	337	35
非經常性項目 ³	366	-
EBITDA⁴	(29)	35

附註：

- 按平均月底匯率 1 英鎊兌 12.33 元換算。
- 其中的 8,600 萬元（20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400 萬元（2012 年 12 月 6 日至 12 月 31 日）包括與發展 LME Clear 有關的營運支出。
- 2012 年全年產生的非經常性項目包括與出售 LME 集團予香港交易所有關的顧問及其他成本 1.24 億元，以及向 LME 管理團隊若干成員提供的獎勵付款 2.42 億元。
- EBITDA 項以下有 LME 集團收購後的折舊及攤銷 1,100 萬元及收購所產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 1,100 萬元已計入香港交易所集團的 2012 年業績。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LME 集團的資本承擔合共 7,300 萬元。

LME 集團 2012 年的收入受到交易所用戶費（「EUF」，即 LME 用戶代客戶進行交易時須繳付的交易及數據提取費）由 2012 年 7 月 2 日起調高的影響。自該日起，買賣一手合資格合約的總收費由原本獨立交易的每手 0.16 英鎊及非獨立交易的每手 0.07 英鎊，劃一增至等同每手 0.50 英鎊（以美元計價）。LME 集團 2012 年上半年與下半年的合約徵費及數據留存收入差異很大程度上來自合資格合約的 EUF 調高後的影響：

	201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百萬手	2012 年 7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未經審核 百萬手	20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未經審核 百萬手	變動 2012 年下半年 vs 上半年
LME 成交量	79.6	80.1	159.7	1%
須收取 EUF	33.4	32.5	65.9	(3%)
– 獨立	11.5	13.8	25.3	20%
– 非獨立	21.9	18.7	40.6	(15%)
毋須收取 EUF	46.2	47.6	93.8	3%

LME 集團收入及其他收益 ¹				
	2012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 未經審核 百萬元	2012 年 7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未經審核 百萬元	201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未經審核 百萬元	變動 2012 年下半年 vs 上半年
合約徵費及數據留存收入	239	408	647	71%
須收取 EUF	42	199	241	374%
– 獨立	23	84	107	265%
– 非獨立	19	115	134	505%
毋須收取 EUF	197	209	406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63	166	329	2%
收入及其他收益	402	574	976	43%

附註：

1 按平均月底匯率 1 英鎊兌 12.33 元換算。

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資本承擔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淨值合共增加 189.10 億元至 198.58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9.48 億元），主要源自收購 LME 集團所增添無形資產 177.86 億元及固定資產 2,800 萬元，以及主要因為在將軍澳興建有設備託管服務的新數據中心、提升及更新衍生產品市場交易及結算系統，以及發展場外衍生產品結算系統而令 2012 年內有關數字增加了 10.97 億元。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 8.32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16.05 億元），主要涉及將主要數據中心遷移至位於將軍澳新數據中心、發展設備託管服務、新市場數據系統、場外衍生產品及商品結算系統、現貨市場的中央交易網關，以及提升及更新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及結算系統。集團有足夠的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持有的重大投資、有關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收購 LME 集團

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集團以總現金代價 13.88 億英鎊（172.98 億元）完成收購 LMEH 全部已發行的普通股本。LME 集團在英國營運一家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領先交易所。

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成立合資公司

於 2012 年 6 月 28 日，香港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和深圳證券交易所訂立三方協議共組合資公司，研究推出金融產品及相關服務。為此目的，中華交易服務於 2012 年 8 月 16 日於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集團年內沒有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負債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營運資金減少 23.99 億元至 52.40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76.39 億元），主要是由於收購 LME 集團所得無形資產及固定資產及非流動財務資產（扣除相關遞延稅項負債）169.54 億元、扣除以股代息後的 2011 年度末期股息及 2012 年度中期股息 38.06 億元、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其他方面增加 9 億元及營運資金其他方面減少 700 萬元，但銀行貸款、可換股債券及配售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增加共 147.32 億元、年內所產生溢利 40.84 億元以及非流動財務資產減少 4.52 億元已抵銷了部分跌幅。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向一家銀行借款 31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零）及發行可換股債券 35.15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零），資本負債比率為 15%（2011 年 12 月 31 日：零）。資本負債比率指淨債務（即總借款減公司資金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除以經調整資本（包括組成股東權益的所有元素（設定儲備除外））。

此外，為防患未然，集團安排了銀行通融額。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可動用作日常營運之用的備用銀行通融總額為 160.10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130.10 億元），其中 70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40 億元）屬於已承諾的銀行通融額，另外 90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90 億元）為回購備用貸款。

集團亦為「交易通」安排了外匯通融額，以支持人民幣股票交易。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該筆通融額合計為人民幣 170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零）。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不超過 3 個月的定期存款）中，92%（2011 年 12 月 31 日：98%）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資產押記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1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於 2012 年 6 月，集團以 13.88 億英鎊的代價提出收購 LME 集團。為對沖代價的外匯風險，集團將若干遠期外匯合約及銀行存款設定為現金流對沖。

在香港可用作投資的資金方面，集團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銀行存款，為非港元證券及負債的外幣風險作對沖，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主要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而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 20%。

LME 集團面對來自多種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歐元）的外匯風險。其在日常營運中的風險管理政策是在適當時候將非英鎊貨幣盡快兌換為英鎊。遠期外匯合約可用作對沖 LME 集團的美元收入兌英鎊的外幣風險。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額共達 27.02 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11.12 億港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21.16 億港元，其中 4.27 億港元為非美元風險），及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的面值總額最高達 11.14 億港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51.80 億港元）。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將於 3 個月（2011 年 12 月 31 日：3 個月）內到期。

或然負債

集團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或然負債如下：

- (a)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 7,100 萬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7,100 萬元）。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 (b)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其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 萬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集團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在賠償保證下的 511 名（2011 年 12 月 31 日：498 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 1.02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1.00 億元）。
- (c)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12 百萬元	重計 2011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448	2,936
聯交所上市費		916	949
結算及交收費		1,406	1,663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44	685
市場數據費		570	637
其他收入	4	448	487
收入及營業額		6,432	7,357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收益		1	—
其他投資收益		768	392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	(2)
投資收益淨額	5	766	390
雜項收益	6	13	108
收入及其他收益	3	7,211	7,855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178	1,030
資訊技術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299	302
樓宇支出		254	217
產品推廣支出		19	16
法律及專業費用		54	35
折舊及攤銷		158	90
其他營運支出	7	153	133
		2,115	1,823
營運溢利		5,096	6,032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8	(138)	—
融資成本	9	(55)	—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16(b)	(55)	—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3)	—
除稅前溢利	3	4,845	6,032
稅項	10	(761)	(939)
股東應佔溢利		4,084	5,093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歸類到溢利或虧損的項目：			
海外附屬公司的貨幣匯兌差額		189	—
股東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189	—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4,273	5,093
基本每股盈利	11(a)	3.75 元	4.71 元
已攤薄每股盈利	11(b)	3.74 元	4.70 元
股息	12	3,671	4,579
EBITDA		5,254	6,1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重計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3	34,077	–	34,077	18,221	–	18,22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財務資產	13	4,369	123	4,492	11,169	180	11,34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3	8,442	131	8,573	15,848	403	16,251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3,14	13,689	7	13,696	7,210	23	7,233
於合資公司的權益		–	97	97	–	–	–
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		–	18,183	18,183	–	–	–
固定資產		–	1,675	1,675	–	948	948
土地租金		–	24	24	–	25	25
遞延稅項資產		–	20	20	–	1	1
總資產		60,577	20,260	80,837	52,448	1,580	54,028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							
現金抵押品	13	36,786	–	36,786	34,592	–	34,592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5	15,818	20	15,838	8,456	–	8,456
遞延收入		530	–	530	524	–	524
應付稅項		178	–	178	262	–	262
其他財務負債		57	–	57	60	–	60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3	1,924	–	1,924	880	–	880
借款	16	–	6,615	6,615	–	–	–
撥備		44	45	89	35	27	62
遞延稅項負債		–	1,056	1,056	–	33	33
總負債		55,337	7,736	63,073	44,809	60	44,869
股本權益							
股本				1,150			1,080
股本溢價				8,731			639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305)			(296)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122			106
匯兌儲備				189			–
可換股債券儲備				409			–
設定儲備				587			577
保留盈利	17			6,881			7,053
股東資金				17,764			9,159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80,837			54,028
流動資產淨值				5,240			7,63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500			9,21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 HKFRSs 編制。

提早採納新／經修訂的 HKFRSs

於 2012 年，集團在容許提早採納的情況下提早採納了以下的新／經修訂的 HKFRSs：

HKAS 1 的修訂（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報
HKAS 19 (2011)	僱員福利
HKAS 27 (2011)	個別財務報表
HKAS 28 (2011)	於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投資
HKFRS 10	綜合財務報表
HKFRS 10 的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 — 過渡指引
HKFRS 11	合營安排
HKFRS 11 的修訂	合營安排 — 過渡指引
HKFRS 12	披露其他實體的權益
HKFRS 12 的修訂	披露其他實體的權益 — 過渡指引
HKFRS 13	公平值的計量

HKAS 1（經修訂）的修訂要求公司將其他全面收益的項目分為兩類：(i)將來或會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的項目；及(ii)永遠不會重新歸類為溢利或虧損的項目。採納 HKAS 1（經修訂）的修訂僅影響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呈列方式。

HKAS 19 (2011)取消遞延確認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的選擇，並提高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披露規定。提早採納 HKAS 19 (2011)不會對集團造成任何影響，因為集團並無界定福利退休計劃。

根據 HKFRS 10，實體將附屬公司綜合計算時釐定當中控制權的單一方法，是以權力概念、回報可變度及運用權力影響回報多寡的能力為基礎。此取代過往根據 HKAS 27（經修訂）（適用於公司）強調法定控制權又或根據 HK(SIC)-INT 12（適用於特別目的實體）強調所涉風險及報酬的方法。採納 HKFRS 10 不會對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因為集團內所有附屬公司均符合 HKFRS 10 的控制權規定，而根據新指引亦無發現任何新附屬公司。

根據 HKFRS 11，於合營安排的投資會視乎每名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和責任（而非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歸類為共同經營或合資公司。根據 HKFRS 11，集團採用 HKAS 28 (2011)所述的權益法將一間合資公司入賬，而一項共同經營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則按協議在共同經營者之間攤分。由於集團於中華交易服務有限公司的新投資所屬的合營安排能使每名投資者均有共同控制權並享有合營安排的淨資產的權利，所以此新投資屬一間合資公司。根據 HKFRS 11，集團須採用 HKAS 28 (2011)所述的權益法將該合資公司入賬。集團新購入的附屬公司 LME 於一項共同經營中擁有權益。因此，該項共同經營的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根據協議攤分，計入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HKAS 28 (2011)訂明權益法應同時應用於合資公司及聯營公司。根據權益法，投資項目初時按成本確認入賬，其後再因應集團所佔於所投資的公司之淨資產在收購後的變動而作出調整。綜合全面收益表包括集團所佔於所投資的公司之收購後之溢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

HKAS 27 (2011)在 HKFRS 10 發出後發布。經修訂的 HKAS 27 只關乎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於母公司的獨立財務報表內的會計處理。採納 HKAS 27 (2011)不會對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因為香港交易所本已遵守該準則的規定。

HKFRS 12 列明附屬公司、合營安排及聯營公司的披露規定，以及推出適用於非綜合計算的結構性實體的新披露規定。採納 HKFRS 12 僅影響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有關附屬公司及合營安排的披露。

HKFRSs 10、11 及 12 的修訂提供有關採納上述準則的進一步過渡指引。該等修訂旨在簡化採納 HKFRSs 10 及 11 的程序，以及就非綜合計算的結構性實體提供披露寬免。採納該等修訂對集團並無任何影響。

集團已追溯應用上述各項新／經修訂 HKFRSs。

HKFRS 13 就 HKFRSs 規定或准許的所有公平值計量確立單一指引，當中釐清了依據「離場價」（意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按市況進行出售資產或轉讓債務的有秩序交易的價格）作為公平值的定義，以及提高公平值計量的披露。採納 HKFRS 13 會影響集團財務報表及香港交易所財務報表上關於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披露。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以及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的呈報方式更改

於往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向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結算參與者退還保證金按金的責任列作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而退還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的責任則列為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至於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財務資產詳情，則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中分別披露。

2012 年 11 月香港交易所進行結算所風險管理改革後，香港結算推出按金制度作為一項防範日後市場波動風險的措施。此後，集團將「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與「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現金抵押品」二者的結餘合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結餘分析則在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中披露。同樣，香港結算的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與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保證金的財務資產也合併，在「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取代舊標題「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的新標題）各項財務資產詳情中披露。

比較數字已作調整，以符合修訂後呈報方式上的轉變。

2.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主要業務的收入，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相同。

3. 營運分部

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集團於 2012 年修訂了供主要營運決策者評估各營運分部表現之用的管理訊息的格式。過去中央收益（主要為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為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中央服務的支援功能的成本以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皆分配入相關的營運分部。自 2012 年 6 月起，中央收益及中央成本均包括在「公司項目」內而不再分配入相關的營運分部。各須予呈報的分部直接應佔的收益與支出則不受影響。比較數字經已重計以符合本期間的呈報方式。

2012 年 12 月，集團完成收購 LME 集團（附註 18）。其業績計入另一個全新的須予呈報分部「商品」內，因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對此分開的營運分部密切留意。

收購後，集團有五個須予呈報的分部（「公司項目」並非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分部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技術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以下摘要概述集團各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

現貨市場分部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牛熊證及衍生權證。現時，集團營運兩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分部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業績已包括在現貨市場中。

衍生產品市場分部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源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和就衍生產品合約收取的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結算分部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 3 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業務收入及其他收益主要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以及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市場數據分部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入主要來自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數據費。

商品分部指 LME 集團的運作；LME 集團是在英國營運基本金屬期貨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分部收入主要來自交易費、商品市場數據費及從其他附帶業務賺取的收費。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營運分部的 EBITDA 評估其表現。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 EBITDA、除稅前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的分析如下：

	2012						
	現貨市場 百萬元	衍生產品市場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2,824	761	74	2,209	563	1	6,432
投資收益淨額	—	422	2	31	—	311	766
雜項收益	—	—	—	13	—	—	13
收入及其他收益	2,824	1,183	76	2,253	563	312	7,211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647	178	41	332	76	683	1,957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2,177	1,005	35	1,921	487	(371)	5,254
折舊及攤銷	(42)	(13)	(22)	(46)	(13)	(22)	(158)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	—	—	—	—	(138)	(138)
融資成本	—	—	—	—	—	(55)	(55)
可換股債券的衍生部分之公平值虧損	—	—	—	—	—	(55)	(55)
所佔合資公司的虧損	—	(3)	—	—	—	—	(3)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135	989	13	1,875	474	(641)	4,845
利息收益	—	303	1	26	—	51	381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2)	—	(1)	—	—	(3)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沒收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持有但未被 領取的現金股息	—	—	—	13	—	—	13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32)	(5)	—	(11)	(5)	(52)	(105)
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1	—	—	—	—	—	1
	重計 2011						
	現貨市場 百萬元	衍生產品市場 百萬元	商品 百萬元	結算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公司項目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3,344	855	—	2,519	639	—	7,357
投資收益淨額	—	250	—	19	—	121	390
雜項收益	—	—	—	108	—	—	108
收入及其他收益	3,344	1,105	—	2,646	639	121	7,855
營運支出（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633	161	—	314	70	555	1,733
須予呈報的分部 EBITDA	2,711	944	—	2,332	569	(434)	6,122
折舊及攤銷	(32)	(13)	—	(36)	(3)	(6)	(90)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679	931	—	2,296	566	(440)	6,032
利息收益	—	207	—	21	—	50	278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2)	—	—	—	—	(2)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沒收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持有但未被 領取的現金股息	—	—	—	108	—	—	10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20)	(3)	—	(6)	(3)	(29)	(61)
耗蝕虧損撥備	(1)	—	—	—	(1)	—	(2)

- (a)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

中央收益（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成本（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成本、融資成本及不直接關乎任何營運分部的其他成本）不會分配至各營運分部，而是計入「公司項目」。稅項支出／（抵免）不會分配至須予呈報的分部內。

- (b)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 (i) 收入

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源自以下地區的業務：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香港（註冊地點）	6,358	7,357
英國	74	—
	6,432	7,357

- (ii) 非流動資產

集團按地區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詳情如下：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香港（註冊地點）	1,966	994
英國	18,018	—
中國	2	2
	19,986	996

-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 2012 年及 2011 年，來自集團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少於 10%。

4. 其他收入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34	370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6	35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	23
交易櫃位使用費	11	15
出售交易權	19	20
設備託管服務	8	—
商品存貨徵費及倉庫核准使用費	10	—
雜項收入	28	24
	448	487

5. 投資收益淨額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益		
— 銀行存款	369	261
— 上市證券	5	5
— 非上市證券	7	12
利息收益總額	381	278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3)	(2)
利息收益淨額	378	276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包括利息收益）		
— 上市證券	191	41
— 非上市證券	179	83
— 匯兌差額	89	115
	459	239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虧損淨額（持作買賣）		
— 匯兌差額	(99)	(137)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非上市財務資產的收益	1	—
其他	27	12
投資收益淨額	766	390

6. 雜項收益

集團根據《CCASS 規則》第 1109 條行使其沒收權，將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持有已超過 7 年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 1,300 萬元（2011 年：1.08 億元）撥出，並確認有關股息為雜項收益。但是，如果被沒收股息的權益擁有人提出申索並能提供充分的權益證明，集團承諾會支付全部申索。

7. 其他營運支出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保險	5	4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9	6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12	13
銀行費用	20	19
維修及保養支出	12	10
牌照費	19	19
通訊支出	8	6
海外差旅支出	9	10
向財務匯報局撥款	4	4
保安支出	7	3
其他雜項支出	48	39
	153	133

8. 與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法律及專業費用	129	—
其他	9	—
	138	—

9. 融資成本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為收購 LME 集團籌措的融資相關成本（附註(a)）	30	—
利息支出：		
— 非於五年內悉數清償的銀行借款	3	—
— 須於五年內悉數清償的可換股債券	21	—
融資活動的匯兌虧損淨額	1	—
	55	—

- (a) 有關成本為就收購 LME 集團而設立銀行通融額時產生的費用。該筆通融額其後並沒有動用並已取消。因此，有關成本已撥入 2012 年的溢利或虧損。

10. 稅項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指：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 本年度撥備	740	922
即期稅項 — 海外稅項		
— 本年度撥備	10	—
	750	922
遞延稅項	11	17
稅項支出	761	939

- (a) 香港利得稅乃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2011 年：16.5%）計算撥備。海外估計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則按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稅率計算。

- (b) 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 16.5%（2011 年：16.5%）。

11.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a) 基本每股盈利

	2012	重計 2011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4,084	5,093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088,346	1,081,763
基本每股盈利（元）	3.75	4.71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12	重計 2011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4,084	5,093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千股）	1,088,346	1,081,763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千股）	804	1,035
獎授股份的影響（千股）	1,961	1,383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91,111	1,084,181
已攤薄每股盈利（元）	3.74	4.70

- (i) 未行使的可換股債券的影響因屬反攤薄，故並無計入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已攤薄每股盈利中。
- (ii) 於 2012 年 12 月，香港交易所進行配售時按折讓價發行了 65,705,0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計算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時已計入股份配售中的紅利元素影響。股份配售的影響在於令 2012 年及 2011 年的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分別增加了 4,589,000 股及 4,561,000 股。

12. 股息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已付中期股息：		
每股 1.85 元（2011 年：2.16 元）	2,000	2,331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4)	(4)
	1,996	2,327
建議末期股息（附註(b)）：		
按 12 月 31 日的已發行股本每股 1.46 元（2011 年：2.09 元）	1,679	2,257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 12 月 31 日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4)	(5)
	1,675	2,252
	3,671	4,579

- (a) 股份獎勵計劃的業績及資產淨值計入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因此，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於股息總額中扣除。
- (b) 12月31日後所建議的末期股息不列作於12月31日的負債。
- (c) 2012年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以股代息選擇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落實。

13. 財務資產

在日常業務中，集團分別會收到結算參與者的保證金按金及現金抵押品及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的繳款。集團將相關資產歸類為以下資金：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 —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源自向三家結算所（即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結算參與者就未平倉合約已收取或應收取的現金。該等資金乃以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

結算所基金 — 結算所基金是根據結算所規則設立。結算參與者及集團繳付的資產由各有關結算所（即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持有（連同累計收益減相關支出），明確地為確保在發生一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結算所的責任時，支持各家結算所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此外，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亦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在遇有結算參與者因向 CCASS 存入問題證券而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該等資金乃以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

屬集團公司自用的財務資產歸類為公司資金。

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結算所基金及公司資金投資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詳情如下：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重計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u>結算所基金</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25	83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	28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17	367
	2,542	1,486
<u>保證金及現金抵押品</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7,717	15,046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186	6,265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6,880	13,274
應收賬款及按金	3	7
	36,786	34,592
<u>公司資金</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035	2,340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306	4,800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476	2,610
	7,817	9,750
	47,145	45,828

14.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 93%（2011 年 12 月 31 日：90%）。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 2 天內到期。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 60 天的付款期限，視乎所提供服務的類別。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5.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 80%（2011 年 12 月 31 日：77%）。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 2 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6. 借款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銀行借款（附註(a)）	3,100	—
可換股債券（附註(b)）	3,515	—
借款總額	6,615	—

(a)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於 10 年內到期，平均票息為每年 2.2%。

(b) 可換股債券

2012 年 10 月 23 日，香港交易所發行 5 億美元（38.75 億港元）本金的可換股債券（債券）。債券年息率為 0.50 厘，於 2017 年 10 月 23 日到期，到期時的贖回價值為本金額的 102.56%。債券持有人有權於 2012 年 12 月 3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3 日隨時按初步換股價每股 160 港元（可予調整）將債券轉換為香港交易所普通股。

於 2014 年 11 月 7 日起，對於仍未行使換股權的債券持有人，香港交易所可隨時向債券持有人發出通知，要求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債券，惟發出贖回通知當日期前連續 30 個交易日中任何 20 日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收市價須至少為適用的提早贖回金額（按固定匯率 7.7531 港元兌 1 美元換算為港元）除以換股比率的 130%（即香港交易所股價高於底價 208 港元（按年加 0.5%））。如未償還債券本金總額少於 5,000 萬美元，香港交易所亦有權贖回全部（而非部分）債券。此外，倘英國金融業管理局（FSA）不批准收購 LME 集團，香港交易所亦有權選擇贖回全部債券。

香港交易所將債券所得款項用作支付收購 LME 集團的部分資金。

進行下文所述的取替之前，債券由兩個元素組成，入賬處理如下：

- 約 35.21 億港元的債務元素作財務負債處理，以經攤銷成本計量，利息支出按實際利息法記入溢利或虧損。
- 共 3.54 億港元的換股選擇權元素作衍生負債處理，其後的公平值變動列入溢利或虧損。

由 2012 年 12 月 17 日起，香港交易所作為債券發行人及主要義務人的地位由功能貨幣為美元的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 **HKEx International Limited**（其功能貨幣為美元）取替（取替）。債券所有到期付款將由香港交易所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而且香港交易所仍有責任在債券轉換成股份時發行及交付香港交易所股份。進行取替以及英國金融業管理局（FSA）批准香港交易所收購 LME 集團後，債券轉換成股份所涉及的香港交易所股份數目及現金金額即已固定。為此，債券的換股選擇權元素於該日期按公平值重新計量，並於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由衍生負債轉撥集團股本權益項下的可換股債券儲備，其後不再重新計值。

可換股債券發行後至取替期內其衍生部分的公平值虧損為 5,500 萬港元。

17.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股息）

	2012 百萬元	2011 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7,053	6,766
股東應佔溢利	4,084	5,093
撥（往）／自結算所基金儲備	(10)	3
股息：		
2011／2010 年度末期股息	(2,252)	(2,487)
2012／2011 年度中期股息	(1,996)	(2,327)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7	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5)	(1)
於 12 月 31 日	6,881	7,053
相當於：		
保留盈利	5,206	4,801
建議股息	1,675	2,252
於 12 月 31 日	6,881	7,053

18. 業務合併

於 2012 年 12 月 6 日，集團以總現金代價 13.88 億英鎊（172.98 億元）完成收購 LMEH 全部已發行普通股本。LME 集團在英國營運一家基本金屬遠期及期權合約買賣的交易所。

收購為集團提供機遇，在股票以外發展成為縱橫向全面整合的全球交易所集團。收購令集團在現有業務增添強勁的商品元素，預期可支持及提升集團的增長前景，同時使其收益基礎更趨多元化，從而提升價值，當中主要來自收入協同效益的龐大商機。

收購所產生的商譽來自數方面，包括：日後通過新客戶及推出新產品使收益更趨多元化；買方獨有的協同效益（指日後運用香港交易所在中國的資源、基礎設施及網絡去擴充 LME 的中國業務，所帶來潛在價值）；以及收購所得工作團隊的技能及技術人才的效益。所確認的商譽預期不能用以扣減所得稅。

下表概述就 LME 集團所支付的代價、所購得的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於收購日的公平值。

	百萬元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1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89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216
無形資產	4,445
固定資產	28
遞延收入	(5)
應付稅項	(38)
撥備	(1)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538)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983)
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3,864
商譽	13,341
合計	17,205
以現金支付的代價總額	17,298
減：自對沖儲備重新分類的現金流對沖收益淨額	(93)
合計	17,205

收購相關成本已在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收購 LME 集團有關的成本」（附註 8）內披露。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於本公告的財務數字經由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同為集團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擬稿所載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審閱 2012 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審閱了 2012 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這項審閱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稽核委員會確信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制，並公平呈列了集團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政狀況及業績。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公司條例》第 79B 條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公司條例》中就有關分發確定已實現利潤及已實現虧損的指引」（Guidance on the Determination of Realised Profits and Losses in the Context of Distribu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Companies Ordinance）而計算，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 73 億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64 億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 2013 年 5 月 2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1.46 元（2011 年：每股 2.09 元），以及保留本年度其餘的溢利。建議的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共派股息金額約為 37 億元（2011 年：46 億元），派息比率為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股東應佔溢利的 90%（2011 年：90%），其中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 800 萬元（2011 年：900 萬元）。董事會亦建議提供以股代息選擇，股東可選擇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

以股代息選擇

待股東於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建議的末期股息以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後，末期股息將以現金（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支付予於 2013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以股代息選擇亦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香港交易所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以股代息選擇（如提供）詳情的通函連同選擇表格將於 2013 年 5 月 8 日（星期三）或前後一併寄發予股東。以股代息的確實股票及股息單將於 2013 年 5 月 31 日（星期五）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香港交易所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載列如下：

(i) 為確定股東出席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13 年 4 月 19 日（星期五）下午 4 時 30 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3 年 4 月 22 日（星期一）至 20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

(ii)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13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30 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3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二）至 2013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13 年 5 月 2 日（星期四）

香港交易所將會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股東周年大會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 2013 年 4 月 24 日（星期三）舉行。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將連同《2012 年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股東敬請出席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及行使其投票權。他們可詢問有關會議事務的問題，會議完結後亦有機會與董事及管理層會面。

除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的一般事務外，董事會已建議給予購回及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的一般性授權。有關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將進行的事務的進一步資料載於與《2012 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而該通函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董事的委任及選任

兩名選任董事（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及 4 名政府委任董事（夏佳理先生、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及利子厚先生）的服務任期將於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根據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3(5) 條，他們均有資格再獲委任。香港交易所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就董事任命（包括政府委任董事）作出公布。

2013 年 1 月 31 日，提名委員會提名施德論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供董事會向股東舉薦在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參選。此乃根據提名政策作出提名，並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並已考慮兩人各自對董事會的貢獻及其履行責任的堅定承諾。

2013 年 2 月 27 日，委員會的提名獲董事會接納。為奉行良好管治常規，施德論先生及黃先生各自於討論提名其參選的委員會及董事會會議上棄權投票。施德論先生及黃先生概無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集團在 1 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兩人的詳細資料將載於與《2012 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內。

企業管治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除守則第 A.4.1 條（重選非執行董事）及 A.4.2 條（董事輪流退任）外，香港交易所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適用於涵蓋 2012 年 4 月 1 日後期間的財務報告）及其先前版本《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其中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政府委任董事（全是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規管，因此他們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根據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0(4)條，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作為董事的任期與其受僱於香港交易所的任期相同，毋須輪流退任。

此外，為顯示香港交易所繼續致力奉行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會已於 2013 年 2 月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符合將於 2013 年 9 月生效的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新守則條文。該守則條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企業社會責任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公民，香港交易所竭力於市場、工作環境、社區及環境的可持續發展。關於香港交易所 2012 年企業社會責任表現的報告全文載於《2012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將於 2013 年 3 月中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的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企業管治」一欄。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共有全職僱員 1,030 人（2011 年：940 人）及臨時僱員 75 人（2011 年：57 人）。

集團設有績效發展流程，確保界定僱員表現目標、緊貼僱員表現進展以及尋找培訓及發展機會。有關僱員培訓的進一步詳情將載於《2012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約 9,350 萬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 737,8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 2012 年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 2012 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載於「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http://www.hkex.com.hk/chi/exchange/invest/results/2013results_c.htm。《2012 年年報》將於 2013 年 3 月 14 日（星期四）或前後載於「披露易」及香港交易所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周松崗先生（主席）、夏佳理先生、陳子政先生、范華達先生、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施德論先生、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周松崗
主席

香港，2013 年 2 月 27 日

詞彙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 2012 年 4 月 23 日下午 4 時 30 分在聯交所交易所展覽館內的交易所會議廳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13 年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 2013 年 4 月 24 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AMS/3	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BRICS	就 BRICS 交易所聯盟，BRICS 指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及南非
現貨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證券相關業務（不包括股票期權）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CCMS	共同抵押品管理系統
中華交易服務	中華證券交易服務有限公司
人民幣（香港）	香港買賣的人民幣
《企業管治守則》及 《企業管治報告》	指《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四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衍生產品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相關業務（包括股票期權）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政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由香港特別行政區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TS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FRS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	前稱香港證券專業學會
香港結算代理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H 股指數或恒生國企指數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恒生指數
上市委員會	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LME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倫敦金屬交易所（前稱 The London Metal Exchange Limited）
LME Clear	LME Clear Limited
LME 集團	LMEH 及其附屬公司
LMEH	LME Holdings Limited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DF	市場數據傳送專線
OCG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中央交易網關
OMD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市場數據平台
場外結算公司	香港場外結算有限公司
OTP	香港交易所「領航星」交易平台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股東名冊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名冊

RQFII

SDNet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證監會

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交易通」

元

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

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綜合網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
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及 2010 年 5 月 13 日作出修訂

人證港幣交易通

港元